

(6-1)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監 察 院 單 位 決 算

監 察 院 編

監察院 114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01-22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4-25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6-27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8-33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4-37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8-39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40-43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4-47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8-51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52-55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6-59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60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1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62-65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6-67
9. 人事費分析表.....	68-69
10.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70-71
11.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72-73
12.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4-77
13.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78-79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80
2. 收入支出表..... 81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82-108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111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112
2. 現金出納表..... 113-114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15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16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17-135

監察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本年度：

1. 歲入類：

本年度預算數 30,040,000 元，決算數 37,957,167 元(實現數 36,828,747 元，應收數 1,128,420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126.36%，內容分述如次：

- (1)罰款及賠償收入實現數 35,339,802 元，應收數 1,128,420 元，超收 7,868,222 元，主要係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政治獻金法之罰鍰收入較預估數高所致。
- (2)財產收入實現數 1,217,105 元，超收 33,105 元，主要係變賣廢舊物資等收入較預估數高所致。
- (3)其他收入實現數 271,840 元，超收 15,840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較預估數高所致。

2. 歲出類：

本年度預算數 918,809,000 元，決算數 903,483,100 元(實現數 889,818,457 元，保留數 13,664,643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8.33%，結餘 15,325,900 元，內容分述如次：

- (1)一般行政：預算數 848,550,000 元，實現數 832,204,852 元，保留數 3,381,191 元，執行率 98.47%。結餘 12,963,957 元，主要係人事費結餘。
- (2)議事業務：預算數 10,510,000 元，實現數 8,811,987 元，保留數 850,000 元，執行率 91.93%。結餘 848,013 元，主要係舉辦國際監察組織相關會議之支出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 (3)調查巡察業務：預算數 3,760,000 元，實現數 3,391,559 元，保留數 50,000 元，執行率 91.53%。結餘 318,441 元，主要係按業務需要，職工差旅費減少所致。
- (4)財產申報業務：預算數 10,323,000 元，實現數 10,236,823 元，執行率 99.17%。結餘 86,177 元，主要係按業務需要，職工差旅費減少所致。
- (5)國家人權業務：預算數 8,739,000 元，實現數 5,050,687 元，保留數 3,252,375 元，執行率 95.01%。結餘 435,938 元，主要係按業務需要，國內、國外差旅費較預估數減少，及財物採購結餘。

- (6)營建工程：預算數 16,990,000 元，實現數 11,098,923 元，保留數 5,891,077 元，執行率 100%。
- (7)其他設備：預算數 19,280,000 元，實現數 19,023,626 元，保留數 240,000 元，執行率 99.92%。結餘 16,374 元，主要係財物採購結餘。
- (8)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3,022,000 元，動支 2,365,000 元，列入財產申報業務。

(二)以前年度：

1. 歲入類：

罰款及賠償收入應收數 30,590,056 元，實現數 4,226,376 元，執行率 13.82%，註銷數 6,059,303 元，未結清數 20,304,377 元，內容分述如次：

- (1)105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之「罰金罰鍰」應收數 655,303 元，全數註銷。
- (2)107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之「罰金罰鍰」應收數 2,713,000 元，實現數 600,000 元，執行率 22.12%。未結清數 2,113,000 元，已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
- (3)110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之「罰金罰鍰」應收數 1,637,723 元，實現數 815,875 元，執行率 49.82%。未結清數 821,848 元，由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或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
- (4)111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應收數 6,478,019 元，實現數 416,800 元，執行率 6.43%，註銷數 5,404,000 元。未結清數 657,219 元，由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或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內容分述如次：
- ①111 年度「罰金罰鍰」應收數 1,974,019 元，實現數 416,800 元，註銷數 900,000 元，未結清數 657,219 元。
- ②111 年度「沒入金」應收數 4,504,000 元，全數註銷。
- (5)112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之「罰金罰鍰」應收數 4,009,660 元，實現數 124,660 元，執行率 3.11%。未結清數 3,885,000 元，由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或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
- (6)113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應收數 15,096,351 元，實現數 2,269,041 元，執行率 15.03%。未結清數 12,827,310 元，由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或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內容分述如次：
- ①113 年度「罰金罰鍰」應收數 11,496,351 元，實現數 2,269,041 元，未結清數 9,227,310 元。
- ②113 年度「沒入金」應收數 3,600,000 元，尚未結清。

2. 歲出類：

保留數 45,913,437 元，實現數 42,507,419 元，執行率 92.58%，註銷數 1,958,018 元，未結清數 1,448,000 元，內容分述如次：

- (1)112 年度「營建工程」保留數 2,130,000 元，實現數 1,775,000 元，未結清數 355,000 元，保留至 115 年度繼續執行。
 - (2)113 年度「一般行政」保留數 69,720 元，實現數 69,300 元，註銷數 420 元。
 - (3)113 年度「議事業務」保留數 266,793 元，實現數 266,793 元。
 - (4)113 年度「調查巡察業務」保留數 1,595,617 元，實現數 1,595,604 元，註銷數 13 元。
 - (5)113 年度「財產申報業務」保留數 242,750 元，實現數 242,750 元。
 - (6)113 年度「國家人權業務」保留數 32,280,793 元，實現數 29,230,208 元，註銷數 1,957,585 元，未結清數 1,093,000 元，保留至 115 年度繼續執行。
 - (7)113 年度「營建工程」保留數 5,577,764 元，實現數 5,577,764 元。
 - (8)113 年度「其他設備」保留數 3,750,000 元，實現數 3,750,000 元。
- (三)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資產負債淨額 874,675,127 元，其中包含專戶存款 4,270,164 元，應收帳款 21,432,797 元，固定資產 806,864,697 元（包含土地 148,481,973 元，房屋建築及設備 64,990,828 元，機械及設備 39,243,362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6,893,249 元，雜項設備 35,646,802 元，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496,052,018 元與購建中固定資產 5,556,465 元），無形資產 46,149,363 元（包含電腦軟體 38,824,043 元，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7,325,320 元），存出保證金 228,270 元，應付代收款 1,442,925 元及存入保證金 2,827,239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 (一)「專戶存款」較上年度減少 49.18%，主要係代收款項減少所致。
- (二)「應收帳款」較上年度減少 29.94%，主要係本年度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政治獻金法規定裁處罰鍰之應收帳款較少，以及取得債權憑證，註銷部分以前年度應收帳款所致。
- (三)「購建中固定資產」較上年度減少 48.1%，主要係陳情中心及開標會議室服務空間裝修等工程完工所致。
- (四)「電腦軟體」較上年度增加 29.5%，主要係汰換無線網路設備等防火牆及集中日誌報表系統等。
- (五)「應付代收款」較上年度減少 51.99%，主要係繳付代扣勞、健保與退撫基金等。
- (六)「存入保證金」較上年度減少 47.63%，主要係收取履約保證金之採購案件較少所致。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發揮監察職權，致力紓解民怨

114 年收受之人民書狀，經扣除屬程序性質書狀（包括不屬本院職權、陳情內容空泛、應先循或已進入司法、行政救濟程序者等），並將同一事實書狀併案處理，需進一步查處案件為 1,673 件，其中 214 件核派調查，占需查處案件 12.79%；積極處理人民陳情案件，114 年因監察權行使所發揮之為民平反案件計 358 件，均已促請政府機關妥適處理，紓解民怨；114 年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函復處理結果經本院審議結案，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達 139 人；114 年成立彈劾案計 27 案，計彈劾 40 人；糾舉案計 1 案，計糾舉 1 人。

2. 廉政業務之推動

114 年受理陽光法令申報(請)13,505 件、審議陽光法令案件 737 案，辦理違法案件處分 183 件、處分確定公告 163 人次，提供申報資料到院查閱 336 件(戶)、刊登公報 3,451 件、上網公告 3,615 件(戶)。為期減少違法情形，主動以視訊方式及實地辦理或受邀到各縣市政府宣導陽光法令及實務案例，共辦理宣導說明會 137 場，強化法治觀念。賡續完善並整合各業務資訊系統功能，簡化作業流程。參與財產申報、政治獻金修法會議計 9 次，提出修法建議，力促法令主管機關，完備法制規範。

3. 資訊業務及資通安全之推動及強化

完成政治獻金不得捐贈者資料整合平臺再造；優化全球資訊網無障礙環境；建置公務車派車申請及管理系統；完成全院無線網路設備汰舊換新；擴充 VMware 虛擬化平臺設備及備份資源；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無法升級、具高資安風險之個人電腦；自行維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委外廠商資安稽核；更新垃圾郵件過濾系統等資安防護軟體使用授權。

4. 人權保障及國際事務之推動

提出兩公約第四次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監督「2022-2024 國家人權行動計畫」，提出 24 項建議；與菲律賓人權委員會合辦「數位人權國際工作坊」；擴充陳情申訴系統功能，強化案件受理機制；促進人權推廣與教育，出席亞太地區國家人權機構論壇(APF)第 30 屆會員大會暨雙年研討會；主辦第 37 屆 APOR 年會暨人權國際研討會；出席第 29 屆 FIO 年會；以視訊方式出席 IOI 常設章程委員會；與巴拉圭護民官署合辦「AI 與人權」國際視訊研討會；編譯《2024 年監察院年報》(英、西文版)電子簡要版；將本院成果或活動等以英、西文投稿 IOI 及 APOR 電子報。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p>一、活絡人力資源運用，深化工作專業職能</p> <p>二、力行各項行政革新，推進提升業務效能</p> <p>三、掌握新聞及國會聯繫時效，即時傳達監察職權行使之重要成果</p>	<p>1. 提供優質多元學習環境，鼓勵及厚植人才培育與專業訓練，提升人力素質及業務執行能力，建構優質監察團隊。</p> <p>2. 賡續推動檔案數位化作業，增進檔案應用效能；辦理檔案修護，保存檔案史料價值。</p> <p>3. 推動防貪興利工作，妥處肅貪查處業務；落實資通安全稽核，確保公務機密安全；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提升危機處理能力，疏處陳抗活動秩序。</p> <p>4. 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通過最新版 ISO / CNS 27001:2022 驗證；持續導入零信任網路防護機制；逐步導入雲端運算服務。</p> <p>5. 善用網路通訊服務等多元溝通管道，強化與媒體及國會聯繫服務效能，即時向公眾傳</p>	<p>1. 職務出缺兼顧內陞與外補，強化人才培育及交流；落實考核獎懲，重視員工協助，激勵同仁工作士氣及發揮工作潛能；訂定「監察院 114 年度訓練計畫」，配合業務辦理多元訓練課程，營造良好的組織學習環境。</p> <p>2. 本院 114 年度辦理早期及現行檔案數位化、檔案修復等作業相關預算，經立法院審議後刪減，爰暫停辦理。</p> <p>3. 執行本院 114 年防貪反貪系列活動實施計畫；受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 499 案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及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作業；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暨個人資料管理制度內部稽核 2 案、機敏資料銷毀及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作業各 2 案；強化維護措施，並疏處陳抗 36 件。</p> <p>4. (1)辦理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115 年度委</p>	<p>持續編列 115 年度預算執行。</p> <p>本項經費已申請保留，並於</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達監察職權行使之重要成果，以增進各界對本院之認同及支持。	<p>外維護案，業於115年1月27日通過ISO/CNS 27001:2022資安驗證。</p> <p>(2)更新頻寬負載平衡器、垃圾郵件過濾器、零信任網路身分鑑別系統及防毒軟體等資安設備之硬體維護與韌體使用授權，強化本院整體資安防禦縱深防護水準。</p> <p>5.</p> <p>(1)定期發行監察院公報、月刊、英文電子報，並編譯2024年監察院年報(英、西文電子簡要版)，促進各界瞭解監察職權行使成果。</p> <p>(2)召開記者會23場次，發布監察院、監察委員、國家人權委員會、各常設委員會新聞稿計413則，積極掌握時效，擴大監督效益。</p> <p>(3)主動掌握立法院動態及立法委員關注議題，積極溝通聯繫，處理相關因應作為；114年相關電詢、面詢或函詢事項計152件，均妥適處理或轉請業管單位提供諮詢服務。</p>	115年度積極辦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4)接待來院參觀人數計 5,334 人次，辦理導覽 260 場次，介紹監察職權及古蹟建築歷史與特色，增進民眾對本院之瞭解。	
議事業務	<p>一、遵循議事程序規則，提升議事資訊運用效能</p> <p>二、建構聯繫平臺緊密合作，發揮監察職權效能</p> <p>三、促進國際監察交流，提升我國能見度</p>	<p>1. 定期舉辦本院院會、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全院委員談話會及年度工作檢討會議，依據決議確實辦理；持續建置議事資料的完整性與共享性，提供便捷之議事資訊檢索服務。</p> <p>2. 定期召開委員會會議暨各委員會聯席會議，依法討論審議委員提案、調查報告、糾正案、核簽意見，並依法決議執行。</p> <p>3. 審議中央及地方政府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提出審議意見，分別推派監察委員調查或函請有關機關查處，切實追究各機關財務行為之違失責任並促其改善；對審計部稽察各級政府機關人員財務上不忠、不法或效能過低報</p>	<p>1. 完成本院院會、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全院委員談話會及年度工作檢討會等重要會議計 37 次，並依據會議決議通知各業管單位落實執行；持續掃描上傳本院議事資料，推動議事數位化及無紙化，並充實議事資料庫，建置關鍵詞，提供即時議事資訊檢索，俾利本院同仁業務執行所需。</p> <p>2. 召開 84 次常設委員會議及 462 次相關聯席會，審議通過 253 案調查報告及 89 案糾正案文。</p> <p>3.</p> <p>(1)審議審計部函送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列重要審核意見共計 886 項，其中 12 項立案調查；51 項函請機關查處見復；409 項存查；其他 416 項。</p> <p>(2)審議審計部函送地</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院案件，依個案權責處理，並加強對績效不彰案件查究。</p> <p>4. 舉辦國際監察組織澳紐及太平洋地區年會，積極邀請國際重要監察人士訪臺；出席國際組織會議，強化國際交流合作。</p> <p>5. 投稿國際監察組織電子報，促進國際社會對我國監察制度與成效之認識。</p>	<p>方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列重要審核意見共計 1,777 項，其中 1 項立案調查；27 項函請各機關查處具復；1,709 項存查；其他 40 項。</p> <p>4.</p> <p>(1) 114 年 9 月 3 日至 5 日主辦第 37 屆國際監察組織 (IOI) 澳紐及太平洋地區監察使 (APOR) 年會暨人權國際研討會，邀集來自 10 餘個國家之監察使機構代表及國內外貴賓逾 120 人與會，深化國內人權團體及非政府組織對監察制度之理解，亦使國際社群更全面認識本院在保障人權與促進政府良善治理之成效。</p> <p>(2) 首度以區域外會員身分，赴秘魯利馬及庫斯科出席第 29 屆伊比利美洲監察使聯盟 (FIO) 年會，與來自 22 國逾百位 FIO 會員機構及國際組織代表交流，增進國際社會對臺灣監察制度與職能之認識。</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3)以視訊方式出席 IOI 常設章程委員會；與巴拉圭護民官署合辦「AI 與人權」國際視訊研討會；定期召開國際事務小組會議。 (4)邀訪接待各國重要外賓及僑胞 311 人次。 5. 持續將本院重要調查案例及最新院務消息以英、西文投稿 IOI 電子報及 APOR 電子報，114 年共計投稿 23 則，俾強化國際宣傳效益。	
調查巡察 業務	審慎辦理監察業務，促進善治紓解民怨	1. 掌握人民陳情案件訴求，確保民眾權益，有效紓解民怨。 2. 賡續與審計部協調合作，俾發掘公務人員與機關行政違失，發揮監察審計綜效。 3. 嚴密糾彈業務法定程序，落實保密規定，遵期辦理核閱意見。 4. 完備巡察法令，精進巡察作為，深化巡察議題，促進政府廉能善治。 5. 核派專業人員協助監察委員調查案件，積極督促行	1. 收受人民書狀 15,549 件、處理人民書狀 15,263 件。 2. 辦理審計部報請處理案件 176 件。 3. (1) 審查決定成立彈劾案 27 案，被彈劾人員 40 人；成立糾舉案 1 案，被糾舉人員 1 人。 (2) 收受被付懲戒人答辯書、懲戒法院開庭通知及裁判書等訴訟文書，計 254 件，均依法迅即陳送提案委員核議。 (3) 收受懲戒法院判決 21 件，均於研析懲戒判決就彈劾案文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政機關改善。</p> <p>6. 經由中央巡察，瞭解各機關施政計畫、預算執行、財務審核等，督促其適時檢討現行政策與主管法令，提出巡察意見，供行政機關參考辦理。</p> <p>7. 監督行政機關工作及設施，如調查發現有違法不當情事，依法提案糾正，促其改善。</p>	<p>所列違失事實及適用法律條款，以及法院採認情形後，即送請提案委員審閱及送監察調查處參考。</p> <p>4. 114 年因本院業務費遭立法院大幅刪減，同年 2 月起暫停地方機關巡察，迄追加預算通過，該業務自 10 月起恢復辦理。114 年辦理地方機關巡察 19 次，收受人民書狀 98 件，並提出巡察意見 337 項。</p> <p>5.</p> <p>(1)核派調查案件 186 案，完成調查案件 254 案。</p> <p>(2)辦理院內調卷 116 次、173 卷，院外調卷或函請機關說明 1,440 件，詢問 451 次、3,120 人次，履勘 124 次，辦理諮詢會議 111 次、320 人次，座談會 67 場、841 人次、鑑定 4 次，問卷調查 2,593 人次。</p> <p>(3)辦理調查案件後續作業，計有核簽意見 2,837 件、核閱意見 199 件、簽注意見 281 件，並適時撰擬新聞發布資料。</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6. 辦理中央機關巡察 27 次，並提出巡察意見 563 項。 7. 提出糾正案 89 案。	
財產申報 業務	致力貫徹陽光法令，彰顯政府廉能政治	<p>1. 審慎辦理陽光法令案件、違法處分、行政爭訟答辯、行政執行移送等作業；提供申報資料查閱、刊登公報並上網公告、平臺揭露等，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p> <p>2. 多元辦理宣導，並規劃客製化輔導計畫，強化法治觀念，減少違法情事；提出修法意見，積極參與修法，力促法制完備。</p> <p>3. 賡續優化申報系統及平臺功能與介面，整合業務管理系統使用環境，促進資料加值運用，提升行政效能及查核績效。</p>	<p>1. (1) 受理公職人員各項財產申報 11,433 件、書面審核 13,901 件，派查 480 案，提出查核報告 456 案，罰鍰 38 件（含前一年度派查案件），公告處分確定 28 人次。</p> <p>(2) 受理各機關團體彙報 113 年度迴避情形 1,938 筆；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簽派調查 85 案；提出調查報告 66 案，罰鍰 42 件（含前一年度派查案件），公告處分確定 33 人次。</p> <p>(3) 受理擬參選人及政黨申請設立許可並公告政治獻金專戶分別均為 2 戶，廢止並公告擬參選人及政黨政治獻金專戶分別為 22 戶及 1 戶。受理政治獻金會計報告書之申報計 130 案；派查 215 案，提出查核報告 141 案，處罰 39 件（含前一年度派查</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案件)，繳庫 64 件，公告處分確定 102 人次。</p> <p>(4)申請到院查閱財產申報或政治獻金申報資料 336 件(戶)。監察院政治獻金公開查閱平臺公開政治獻金會計報告書資料 137 件，該平臺提供查詢及批次下載與瀏覽功能，分一般、政黨、選舉、專戶等多元介面供查詢及下載運用，計查詢 195,225 次、下載 206,354 次。另因應 114 年度預算解凍期程，廉政專刊編印作業自 114 年 7 月起出刊，計 34 期，3,451 件。</p> <p>2. 為期減少地方政府及關係人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補助情事，業於 114 年 7 月至 10 月間向各縣市政府辦理補助、交易業務之專責人員辦理 21 場次宣導說明會(花蓮縣因救災作業取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以 8 場視訊宣導方式協助申報人及各通報機關承辦人更熟悉申(通)報系統</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之操作方式。另應他機關邀請宣導陽光四法計108場。又於114年間共參與8次行政院審查「政治獻金法」修正草案會議，及1次法務部修正「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研商會議，期間提出諸多革新意見，力促法制完備。</p> <p>3. 114年1月8日完成申報人職務異動線上通報作業透過連結本院公文系統自動化收文取號。「政治獻金不得捐贈者資料整合平臺」再造案，業於114年3月24日上線啟用，並因應前開平臺再造，辦理「政治獻金查核系統」功能增修案，於114年5月31日驗收完成。又配合姓名條例修正，辦理「政治獻金網路申報及管理系統」功能擴充案，業於114年12月10日驗收完成。</p>	
國家人權 業務	健全人權職 權運作，落 實人權理念 普及	<p>1. 關注社會矚目之前瞻性人權議題，撰提專案報告或年度報告。</p> <p>2. 推動建置國家防制酷刑機制工作，訪查人權易遭侵害處所，監督政府</p>	<p>1. (1) 提出兩公約第4次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計提出151點次建議，並參與後續國際審查會議及辦理交流座談。</p> <p>(2) 撰提 CEDAW 第5次</p>	本項已申請經費保留，並於115年度積極辦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機關人權業務執行成效，促進人權保障。</p> <p>3. 持續辦理人權議題系統性訪查研究及人權申訴案件調查，就重要人權政策及法規提出建議，落實國際人權公約規範。</p> <p>4. 強化與國內機關團體之合作交流，推動人權教育，促進人權理念。</p> <p>5. 積極與國際人權機構組織交流，邀請國際人權專家來臺，深化國內人權作為。</p>	<p>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辦理 1 場次專家諮詢會議及 4 場次徵詢民間意見座談會。</p> <p>(3) 撰提 CRPD 第 3 次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辦理 4 場次焦點團體訪談、3 場次分區座談會，並辦理「心理社會障礙者工作及就業權監督計畫」委託專業服務。</p> <p>(4) 公布「境外生在臺就學及勞動權益」專案報告，提出 5 項建議。</p> <p>(5) 公布「如何保障矯正機關收容人之移監權益」議題研析報告，提出 6 項建議。</p> <p>(6) 公布「校園師對生暴力資料蒐整及數據研究分析」專案報告，提出 13 項建議。</p> <p>(7) 出版 2024 年國家人權委員會年報。</p> <p>2.</p> <p>(1) 辦理「犯罪被害人家屬權益保障之探討」委託專業服務案，透過影像紀錄，訪談及瞭解被害人家屬之聲音及需求。</p>	<p>本項已申請經費保留，並於 115 年度積極辦理。</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2)監督行政院「2022-2024 國家人權行動計畫」總結報告之八大議題，提出共24項建議。</p> <p>3.</p> <p>(1)公布「校園及安置機構兒少性侵害系統性訪查」專案報告，提出6項結論及10項建議。</p> <p>(2)公布「後備軍人因宗教信仰拒絕教育召集遭判處刑罰等情」調查報告，提出2項建議。</p> <p>(3)辦理「適足居住權下公有財產管理與迫遷議題系統性訪查」委託專業服務，辦理1場次專家諮詢會議。</p> <p>(4)擴充陳情申訴系統功能，製作人權申訴管道動畫宣導短片，優化人權陳情申訴案件受理機制。</p> <p>(5)就「臺灣企業與人權國家行動計畫」、「反歧視法草案」、「人工智慧基本法草案」、「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草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執行死刑規則」，提出</p>	<p>本項已申請經費保留，並於115年度積極辦理。</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相關意見與建議。</p> <p>4.</p> <p>(1)辦理「Short 出人權精彩-2024 人權短影音創作競賽」頒獎典禮，評選出 23 件得獎作品。</p> <p>(2)參與 2025 年臺北國際書展，以「平等與不歧視」為主軸，展出近 120 冊人權主題書籍。</p> <p>(3)合作辦理「國門·相識台灣·看見人權」人權海報展，讓臺灣的人權印象隨著航班飛向世界。</p> <p>(4)合作辦理「企業與人權 2.0：政策、機制與實務操作」工作坊，聚焦企業與人權國家行動計畫 2.0、OECD 國家聯絡點制度。</p> <p>(5)合作辦理「國民法官制度下之人權保障論壇」，聚焦心理社會障礙觸法者量刑與程序保障所面臨的挑戰。</p> <p>(6)合作辦理「2025 亞洲人權跨世代對話論壇」，來自 16 國 45 位青年參與人權研習課程。</p> <p>(7)辦理「民間廣泛參與對話平台會議」，</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邀請國內長期關注兩公約議題21個民間團體參與。</p> <p>(8)辦理紀錄片《相見相忘》巡迴放映暨映後座談會活動。</p> <p>(9)協辦「2025第13屆共生音樂節」真人圖書館及展覽。</p> <p>(10)合作辦理《被竊走的孩子》特展。</p> <p>(11)與內政部合作執行促進執法人員人權教育計畫，辦理「研編警察人員培訓教材暨提升警察人權知能方案」。</p> <p>(12)與9所大學合作辦理青年人權教育培力推廣計畫。</p> <p>5.</p> <p>(1)以觀察員身分赴斐濟，出席亞太地區國家人權機構論壇(APF)第30年會員大會暨雙年研討會，報告懷孕移工權利保障之成果。</p> <p>(2)與菲律賓人權委員會合辦2025 Rights Con「數位人權國際工作坊」場邊活動，來自10國26位國際人權專家學者，探討人工智慧對隱私之侵</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p>害、數位時代下人權捍衛者所受威脅及福利國家的政府角色、大型科技公司的界線等議題。</p> <p>(3)辦理「2025年世界人權日視訊專題講座」，邀請2022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分享烏克蘭公民社會經驗。</p> <p>(4)簽署《調查與資訊蒐集過程中有效詢問原則》，列入國際防制酷刑協會(APT)國際支持名單。</p> <p>(5)應APF之邀請赴泰國曼谷，參加APF及APT合辦之「2025年國家人權機構防制酷刑工作坊」。</p> <p>(6)接見友邦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團、比利時佛拉蒙大區議員、盧森堡國會議員、國際特赦組織、國際人權聯盟亞洲辦公室、日本律師公會聯合會性別平等委員會、日本京都律師公會、史丹佛大學海外學習計畫參訪團、國際防制酷刑專家、國際貧窮議題論壇公民團體，就共同關切</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之人權議題進行交流。	
營建工程	維護古蹟永續使用，確保廳舍安全，營造安全及友善辦公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古蹟及廳舍等修繕工程。 白蟻防治及木構件回測檢視作業。 國定古蹟區域等相關維護工程等。 改善或新建消防系統工程。 中央空調、通風暨監控等相關系統改善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二樓全區走廊地坪鋪面工程。 完成國定古蹟白蟻防治回測及木構件全年檢視作業。 完成古蹟一樓西翼辦公室空調設備汰換工程。 完成院區消防安全設備改善暨更新工程之細部設計，預計 115 年辦理工程採購、116 年竣工。 完成院區空調、通風及監控等相關設備汰換暨改善工程之第一、二期細部設計及工程發包，刻辦理第三期細部設計。 	本項為 114 年至 116 年跨年專案，分年編列預算，已申請經費保留，將持續積極辦理。
其他設備	適時汰換辦公設備，充實專業圖書，並提高資訊系統平臺作業效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本院各單位公務需求，適時汰換辦公、議事及樓梯輪椅升降平臺等設備。 採購專業圖書期刊，提供監察職權行使相關法律及新聞資訊。 辦理本院全球資訊網及員工入口網無障礙環境優化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汰換辦公、議事及樓梯輪椅升降平臺等設備預算，經立法院審議後刪減，爰暫停辦理。 採購中外文圖書 37 冊及期刊 603 冊，同仁借閱圖書期刊共 1,119 冊次，提供監察職權行使相關法律等業務參考。 完成優化本院全球資訊網(含各子網站)及 	持續編列 115 年度預算執行。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陽光法令主題網之無障礙網路環境，增設無障礙快捷鍵、網站輪播及即時訊息之暫停與播放控制元件等，提升網站整體友善度與近用性。	

2. 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國家人權業務	強化人權職權行使，落實人權理念普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注社會矚目前瞻性人權議題，撰提專案報告或年度報告。 2. 參與國際人權公約國家報告之國際審查並撰提獨立評估意見，監督及落實國際人權公約結論性意見。 3. 推動建置國家防制酷刑機制工作，訪查人權易遭侵害之相關處所，監督政府機關各項人權業務執行成效，促進人權保障。 4. 持續辦理人權議題系統性訪查研究及人權申訴案件調查，建置國家人權委員會陳情申訴系統，提供多元申訴管道。 5. 促進社會對話，強化與國內各機關團之交流合作，落實人權教育，推廣人權理念。 6. 積極與國際人權機構、組織互訪交流，邀請國際人權專家來臺，強化國內人權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國內外人權獎項資料蒐集及分析評估；AI 人權趨勢論壇暨人權議題諮詢；數位人權國際工作坊；國民人權意識民意調查分析；國際人權輿情及重要議題觀測分析。 2. 完成兩公約獨立評估意見、發表會暨相關活動。 3. 完成人權受侵害者校園暴力訪談計畫及犯罪被害人家屬權益保障之分析探討。 4. 完成人權陳情申訴案件管理系統擴充；製作強化人權申訴管道動畫短片；系統性訪查成果發表暨線上策展 5. 完成臺北國際書展展示；113 年青年人權教育培力推廣；人權教育多媒體素材設計競賽；媒體與人權沙龍論壇；至警察人權培訓教材暨提升警察人權知能方案刻由廠商依審查意見修正期末報告，俟修正後辦理驗收。 6. 完成南非人權專家訪臺交流；辦理沿著人權，走向淨零-氣候治 	<p>研編警察人權培訓教材暨提升警察人權知能方案，已申請經費保留，並於 115 年度積極辦理。</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理中的環境人權國際 論壇。	
營建工程	維護古蹟永續使用，確保廳舍安全，營造友善辦公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改善或新建消防系統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 2. 國定古蹟等 2 樓區域鋪面更新工程。 3. 陳情受理中心及開標會議室等服務空間整體規劃及設備增設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院區消防安全設備改善暨更新工程之基本設計。 2. 完成二樓全區走廊地坪鋪面工程，刻由廠商辦理工作報告書期末報告修正，俟修正後提報文化部審查。 3. 完成陳情中心及開標室等服務空間裝修工程。 	本項已申請經費保留，並於 115 年度積極辦理。
其他設備	適時汰換辦公設備，充實圖書、提高資通設備效能，優化整合資訊系統，有效支援業務運作	辦理政治獻金不得捐贈者資料整合平臺再造，以更有彈性、安全、效率方式介接各機關不得捐贈者資料。	完成「政治獻金不得捐贈者資料整合平臺再造案」，於 114 年 3 月正式上線運作。	

本 頁 空 白

監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600,000	0	28,600,000
	62			0407010000-4 監察院	28,600,000	0	28,600,000
		01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息金	26,500,000	0	26,500,000
			01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26,500,000	0	26,500,000
			02	0407010200-3 沒入及沒收財物	2,000,000	0	2,000,000
			01	0407010201-6 沒入金	2,000,000	0	2,000,000
			03	0407010300-8 賠償收入	100,000	0	100,000
			01	040701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0	0	100,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184,000	0	1,184,000
	68			0707010000-0 監察院	1,184,000	0	1,184,000
		01		0707010100-5 財產孳息	1,174,000	0	1,174,000
			01	0707010103-3 租金收入	1,174,000	0	1,174,000
			02	0707010101-8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07010500-3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	0	10,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256,000	0	256,000
	68			1207010000-0 監察院	256,000	0	256,000
		01		1207010200-9 雜項收入	256,000	0	256,000
			01	12070102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07010210-2 其他雜項收入	256,000	0	256,000
				經常門小計	30,040,000	0	30,040,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30,040,000	0	30,040,000

察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5,339,802	1,128,420	0	36,468,222	7,868,222	127.51
35,339,802	1,128,420	0	36,468,222	7,868,222	127.51
33,161,247	1,128,420	0	34,289,667	7,789,667	129.39
33,161,247	1,128,420	0	34,289,667	7,789,667	129.39
2,150,500	0	0	2,150,500	150,500	107.53
2,150,500	0	0	2,150,500	150,500	107.53
28,055	0	0	28,055	-71,945	28.06
28,055	0	0	28,055	-71,945	28.06
1,217,105	0	0	1,217,105	33,105	102.80
1,217,105	0	0	1,217,105	33,105	102.80
1,098,387	0	0	1,098,387	-75,613	93.56
1,097,971	0	0	1,097,971	-76,029	93.52
416	0	0	416	416	
118,718	0	0	118,718	108,718	1,187.18
271,840	0	0	271,840	15,840	106.19
271,840	0	0	271,840	15,840	106.19
271,840	0	0	271,840	15,840	106.19
79,696	0	0	79,696	79,696	
192,144	0	0	192,144	-63,856	75.06
36,828,747	1,128,420	0	37,957,167	7,917,167	126.36
0	0	0	0	0	
36,828,747	1,128,420	0	37,957,167	7,917,167	126.36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6				3600000000-2 監察支出	850,024,808	77,626,000	7,500,000	0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800,088,000	48,462,000	0	0	85,126,000	
						0	0	0	0	
		02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3,010,000	7,500,000	0	48,462,000	
						0	0	0	0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3,760,000	0	0	10,510,000	
						0	0	0	0	
		04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7,958,000	0	0	0	3,760,000	
						2,365,000	0	0	0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3,625,000	5,114,000	0	0	2,365,000	
						0	0	0	0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990,000	17,280,000	0	0	5,114,000	
						0	0	0	0	
		07		3607019800-0 第一預備金	3,022,000	0	0	0	17,280,000	
						-2,365,000	0	0	0	
		01		36770136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341,808	0	0	0	-2,365,00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77,933,172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77,908,624	0	0	0	0	
						0	0	0	0	
		01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48	0	0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799,762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799,762	0	0	0	0	
						0	0	0	0	
				合計	931,757,742	77,626,000	7,500,000	0	0	
						0	0	0	85,126,000	

察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35,150,808	906,160,265	13,664,643	-15,325,900	98.36
	0	919,824,908		
848,550,000	832,204,852	3,381,191	-12,963,957	98.47
	0	835,586,043		
10,510,000	8,811,987	850,000	-848,013	91.93
	0	9,661,987		
3,760,000	3,391,559	50,000	-318,441	91.53
	0	3,441,559		
10,323,000	10,236,823	0	-86,177	99.17
	0	10,236,823		
8,739,000	5,050,687	3,252,375	-435,938	95.01
	0	8,303,062		
36,270,000	30,122,549	6,131,077	-16,374	99.95
	0	36,253,626		
657,000	0	0	-657,000	0.00
	0	0		
16,341,808	16,341,808	0	0	100.00
	0	16,341,808		
77,933,172	77,933,172	0	0	100.00
	0	77,933,172		
77,908,624	77,908,624	0	0	100.00
	0	77,908,624		
24,548	24,548	0	0	100.00
	0	24,548		
3,799,762	3,799,762	0	0	100.00
	0	3,799,762		
3,799,762	3,799,762	0	0	100.00
	0	3,799,762		
1,016,883,742	987,893,199	13,664,643	-15,325,900	98.49
	0	1,001,557,84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01			0007010000-0 監察院	833,683,000	77,626,000	7,500,000	0		85,126,000
				經常門小計	814,033,000	60,346,000	7,500,000	0		67,846,000
				資本門小計	19,650,000	17,280,000	0	0		17,280,000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800,088,000	48,462,000	0	0		48,462,000
				10 人事費	800,088,000	0	0	0		0
				20 業務費	0	48,462,000	0	0		48,462,000
	02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3,010,000	7,500,000	0		10,510,000
				20 業務費	0	3,010,000	7,500,000	0		10,510,000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3,760,000	0	0		3,760,000
				20 業務費	0	3,760,000	0	0		3,760,000
	04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7,958,000	0	0	0		0
				20 業務費	7,958,000	0	0	0		0
						2,365,000	0	0		2,365,000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2,965,000	5,114,000	0	0		5,114,000
				20 業務費	2,965,000	5,114,000	0	0		5,114,000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660,000	0	0	0		0
						0	0	0		0

察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18,809,000	889,818,457	13,664,643	-15,325,900	98.33
	0	903,483,100		
881,879,000	859,094,267	7,533,566	-15,251,167	98.27
	0	866,627,833		
36,930,000	30,724,190	6,131,077	-74,733	99.80
	0	36,855,267		
848,550,000	832,204,852	3,381,191	-12,963,957	98.47
	0	835,586,043		
800,088,000	787,225,883	0	-12,862,117	98.39
	0	787,225,883		
48,462,000	44,978,969	3,381,191	-101,840	99.79
	0	48,360,160		
10,510,000	8,811,987	850,000	-848,013	91.93
	0	9,661,987		
10,510,000	8,811,987	850,000	-848,013	91.93
	0	9,661,987		
3,760,000	3,391,559	50,000	-318,441	91.53
	0	3,441,559		
3,760,000	3,391,559	50,000	-318,441	91.53
	0	3,441,559		
10,323,000	10,236,823	0	-86,177	99.17
	0	10,236,823		
10,323,000	10,236,823	0	-86,177	99.17
	0	10,236,823		
8,079,000	4,449,046	3,252,375	-377,579	95.33
	0	7,701,421		
8,079,000	4,449,046	3,252,375	-377,579	95.33
	0	7,701,421		
660,000	601,641	0	-58,359	91.16
	0	601,641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30 設備及投資	660,000	0	0	0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990,000	17,280,000	0	0		
			01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16,990,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16,990,000	0	0	0		
			03	3607019019-1* 其他設備	2,000,000	17,280,00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000,000	17,280,000	0	0		
		07		3607019800-0 第一預備金	3,022,000	0	0	0		
				60 預備金	3,022,000	0	0	0		
						-2,365,000	0	-2,365,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799,762	0	0	0		
				10 人事費	3,799,762	0	0	0		
				經常門小計	3,799,762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77,908,624	0	0	0		
				10 人事費	77,908,624	0	0	0		
				經常門小計	77,908,624	0	0	0		
						0	0	0		
		27		36770136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341,808	0	0	0		
				10 人事費	16,341,808	0	0	0		
						0	0	0		

察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60,000	601,641	0	-58,359	91.16
	0	601,641		
36,270,000	30,122,549	6,131,077	-16,374	99.95
	0	36,253,626		
16,990,000	11,098,923	5,891,077	0	100.00
	0	16,990,000		
16,990,000	11,098,923	5,891,077	0	100.00
	0	16,990,000		
19,280,000	19,023,626	240,000	-16,374	99.92
	0	19,263,626		
19,280,000	19,023,626	240,000	-16,374	99.92
	0	19,263,626		
657,000	0	0	-657,000	0.00
	0	0		
657,000	0	0	-657,000	0.00
	0	0		
3,799,762	3,799,762	0	0	100.00
	0	3,799,762		
3,799,762	3,799,762	0	0	100.00
	0	3,799,762		
3,799,762	3,799,762	0	0	100.00
	0	3,799,762		
77,908,624	77,908,624	0	0	100.00
	0	77,908,624		
77,908,624	77,908,624	0	0	100.00
	0	77,908,624		
77,908,624	77,908,624	0	0	100.00
	0	77,908,624		
16,341,808	16,341,808	0	0	100.00
	0	16,341,808		
16,341,808	16,341,808	0	0	100.00
	0	16,341,808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27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48	0	0	0	
				10 人事費	24,548	0	0	0	
				經常門小計	16,366,356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98,074,742	0	0	0	
				合計	931,757,742	77,626,000	7,500,000	0	
						0	0	85,126,000	

察院
別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4,548	24,548	0	0	100.00
	0	24,548		
24,548	24,548	0	0	100.00
	0	24,548		
16,366,356	16,366,356	0	0	100.00
	0	16,366,356		
98,074,742	98,074,742	0	0	100.00
	0	98,074,742		
1,016,883,742	987,893,199	13,664,643	-15,325,900	98.49
	0	1,001,557,842		

監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02	58	01	01	0400000000-2	655,303	655,3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7010000-4	655,303	655,303	
					監察院	0	0	
					0407010100-9	655,303	655,303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7010101-1	655,303	655,303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655,303	655,303	
					0	0		
107	02	60	01	01	0400000000-2	2,713,00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7010000-4	2,713,000	0	
					監察院	0	0	
					0407010100-9	2,713,000	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7010101-1	2,713,000	0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2,713,000	0	
					0	0		
110	02	61	01	01	0400000000-2	1,637,723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7010000-4	1,637,723	0	
					監察院	0	0	
					0407010100-9	1,637,723	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7010101-1	1,637,723	0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1,637,723	0	
					0	0		
111	02	60	01	01	0400000000-2	6,478,019	5,404,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7010000-4	6,478,019	5,404,000	
					監察院	0	0	
					0407010100-9	1,974,019	90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7010101-1	1,974,019	900,000	
					罰金罰鍰	0	0	
					02	0407010200-3	4,504,000	4,504,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1	0407010201-6	4,504,000	4,504,000					
沒入金	0	0						
小 計	6,478,019	5,404,000						
0	0							

察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600,000	0	2,113,000
0	0	0
815,875	0	821,848
0	0	0
815,875	0	821,848
0	0	0
815,875	0	821,848
0	0	0
815,875	0	821,848
0	0	0
815,875	0	821,848
0	0	0
416,800	0	657,219
0	0	0
416,800	0	657,219
0	0	0
416,800	0	657,219
0	0	0
416,800	0	657,2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6,800	0	657,219
0	0	0

監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應收數	保留數
112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09,660 0	0 0	
		62			0407010000-4 監察院	4,009,660 0	0 0	
			01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4,009,660 0	0 0	
				01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4,009,660 0	0 0	
					小 計	4,009,660 0	0 0	
113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96,351 0	0 0	
		60			0407010000-4 監察院	15,096,351 0	0 0	
			01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1,496,351 0	0 0	
				01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11,496,351 0	0 0	
			02		0407010200-3 沒入及沒收財物	3,600,000 0	0 0	
				01	0407010201-6 沒入金	3,600,000 0	0 0	
					小 計	15,096,351 0	0 0	
					經常門小計	30,590,056 0	6,059,303 0	
					合 計	30,590,056 0	6,059,303 0	

察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4,660	0	0	0	3,885,000	0
0	0	0	0	0	0
124,660	0	0	0	3,885,000	0
0	0	0	0	0	0
124,660	0	0	0	3,885,000	0
0	0	0	0	0	0
124,660	0	0	0	3,885,000	0
0	0	0	0	0	0
124,660	0	0	0	3,885,000	0
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12,827,310	0
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12,827,310	0
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9,227,310	0
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9,227,3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00,000	0
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12,827,310	0
0	0	0	0	0	0
4,226,376	0	0	0	20,304,377	0
0	0	0	0	0	0
4,226,376	0	0	0	20,304,377	0
0	0	0	0	0	0

監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2	06				3600000000-2 監察支出	0 2,130,000	0 0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2,130,000	0 0
					小 計	0 2,130,000	0 0
113	06				3600000000-2 監察支出	0 43,783,437	0 1,958,018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0 69,720	0 420
		02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266,793	0 0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1,595,617	0 13
		04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0 242,750	0 0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32,280,793	0 1,957,585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9,327,764	0 0
					小 計	0 43,783,437	0 1,958,018
					合 計	0 45,913,437	0 1,958,018

察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775,000	0	355,000
0	0	0
1,775,000	0	355,000
0	0	0
1,775,000	0	355,000
0	0	0
40,732,419	0	1,093,000
0	0	0
69,300	0	0
0	0	0
266,793	0	0
0	0	0
1,595,604	0	0
0	0	0
242,750	0	0
0	0	0
29,230,208	0	1,093,000
0	0	0
9,327,764	0	0
0	0	0
40,732,419	0	1,093,000
0	0	0
42,507,419	0	1,448,000

監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2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01			0007010000-0 監察院	0	0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30,000	0
				01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130,000	0
					小 計	0	0
						2,130,000	0
113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01			0007010000-0 監察院	0	0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43,783,437	1,958,018
				20	業務費	69,720	420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0
			02		20 業務費	69,720	420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0
					20 業務費	1,595,617	13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0	0
				04	20 業務費	1,595,617	13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0
			05		20 業務費	30,500,793	1,957,585
					40 獎補助費	29,880,793	1,747,58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0
				05	30 設備及投資	620,000	210,000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6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9,327,764	0
				01	30 設備及投資	5,577,764	0
						0	0
						5,577,764	0

監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3	3607019019-1*	0	0
					其他設備	3,750,000	0
					30	0	0
					設備及投資	3,750,000	0
					小 計	0	0
						43,783,437	1,958,018
					經常門小計	0	0
						32,675,673	1,958,018
					資本門小計	0	0
						13,237,764	0
					合 計	0	0
						45,913,437	1,958,018

察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750,000	0	0
0	0	0
3,750,000	0	0
0	0	0
40,732,419	0	1,093,000
0	0	0
29,624,655	0	1,093,000
0	0	0
12,882,764	0	355,000
0	0	0
42,507,419	0	1,448,000

監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01			0007010000-0 監察院	787,225,883	71,868,384	0	0	859,094,267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787,225,883	44,978,969	0	0	832,204,852
		02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8,811,987	0	0	8,811,987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3,391,559	0	0	3,391,559
		04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0	10,236,823	0	0	10,236,823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4,449,046	0	0	4,449,046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0	0	0	0	0
			03	3607019019-1 其他設備	0	0	0	0	0
				小計	787,225,883	71,868,384	0	0	859,094,267
06				0007000000-6 監察院主管					
	01			0007010000-0 監察院	0	7,533,566	0	0	7,533,566
		01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0	3,381,191	0	0	3,381,191
		02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850,000	0	0	850,000
		0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50,000	0	0	50,000
		05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3,252,375	0	0	3,252,375

察院

決算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30,724,190	0	30,724,190	889,818,457	
0	0	0	0	832,204,852	
0	0	0	0	8,811,987	
0	0	0	0	3,391,559	
0	0	0	0	10,236,823	
0	601,641	0	601,641	5,050,687	
0	30,122,549	0	30,122,549	30,122,549	
0	11,098,923	0	11,098,923	11,098,923	
0	19,023,626	0	19,023,626	19,023,626	
0	30,724,190	0	30,724,190	889,818,457	
0	6,131,077	0	6,131,077	13,664,643	
0	0	0	0	3,381,191	
0	0	0	0	850,000	
0	0	0	0	50,000	
0	0	0	0	3,252,375	

監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6		3607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0	0	0	0	0
			03	3607019019-1 其他設備	0	0	0	0	0
				保留數	0	7,533,566	0	0	7,533,566
				合計	787,225,883	79,401,950	0	0	866,627,833

察院

決算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6,131,077	0	6,131,077	6,131,077	
0	5,891,077	0	5,891,077	5,891,077	
0	240,000	0	240,000	240,000	
0	6,131,077	0	6,131,077	13,664,643	
0	36,855,267	0	36,855,267	903,483,100	

監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議事業務	調查巡察業務
10人事費	787,225,883	0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7,892,045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9,259,041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4,894,246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9,311,665	0	0
1030 獎金	108,518,119	0	0
1035 其他給與	7,255,760	0	0
1040 加班費	29,195,173	0	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38,865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0,287,389	0	0
1055 保險	48,673,580	0	0
20業務費	44,978,969	8,811,987	3,391,559
2006 水電費	8,962,022	0	0
2009 通訊費	1,472,657	0	553,958
2018 資訊服務費	19,996,705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0	3,823	0
2024 稅捐及規費	722,171	0	0
2027 保險費	688,374	0	4,825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0	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9,393	0	375,649
2051 物品	2,743,466	1,486,164	1,307,921
2054 一般事務費	6,443,207	5,637,091	117,64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38,550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87,932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44,741	0	0
2072 國內旅費	98,160	0	1,031,559
2078 國外旅費	0	1,684,909	0
2081 運費	460,591	0	0
2084 短程車資	1,0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0	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0	0
小 計	832,204,852	8,811,987	3,391,559

察院
決算累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財產申報業務	國家人權業務	營建工程	其他設備	合計
0	0	0	0	787,225,883
0	0	0	0	67,892,045
0	0	0	0	349,259,041
0	0	0	0	74,894,246
0	0	0	0	29,311,665
0	0	0	0	108,518,119
0	0	0	0	7,255,760
0	0	0	0	29,195,173
0	0	0	0	1,938,865
0	0	0	0	70,287,389
0	0	0	0	48,673,580
10,236,823	4,449,046	0	0	71,868,384
0	388,803	0	0	9,350,825
1,540,586	334,253	0	0	3,901,454
0	348,674	0	0	20,345,379
0	175,076	0	0	178,899
0	1,508	0	0	723,679
10,375	0	0	0	703,574
1,602,371	0	0	0	1,602,371
146,580	396,009	0	0	1,137,631
1,205,340	781,543	0	0	7,524,434
5,417,023	248,865	0	0	17,863,833
0	0	0	0	838,550
0	0	0	0	487,932
0	423,381	0	0	2,268,122
301,823	305,131	0	0	1,736,673
0	1,045,543	0	0	2,730,452
12,725	260	0	0	473,576
0	0	0	0	1,000
0	601,641	11,098,923	19,023,626	30,724,190
0	0	11,098,923	0	11,098,923
0	328,541	0	18,843,626	19,172,167
0	273,100	0	180,000	453,100
10,236,823	5,050,687	11,098,923	19,023,626	889,818,457

監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議事業務	調查巡察業務
保留數			
20業務費	3,381,191	850,000	50,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047,651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0	850,00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	5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41,384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30,200	0	0
2081 運費	161,956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0	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小計	3,381,191	850,000	50,000
合計	835,586,043	9,661,987	3,441,559

察院
決算累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財產申報業務	國家人權業務	營建工程	其他設備	合計
0	3,252,375	0	0	7,533,566
0	0	0	0	2,047,651
0	0	0	0	850,000
0	102,375	0	0	152,375
0	3,150,000	0	0	3,591,384
0	0	0	0	730,200
0	0	0	0	161,956
0	0	5,891,077	240,000	6,131,077
0	0	5,891,077	0	5,891,077
0	0	0	240,000	240,000
0	3,252,375	5,891,077	240,000	13,664,643
10,236,823	8,303,062	16,990,000	19,263,626	903,483,10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41,055,123	0	0
本年度	36,828,747	0	0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33,161,247	0	0
0407010201 沒入金	2,150,500	0	0
0407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8,055	0	0
0707010101 利息收入	416	0	0
0707010103 租金收入	1,097,971	0	0
0707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18,718	0	0
12070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9,696	0	0
1207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92,144	0	0
以前年度	4,226,376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4,226,376	0	0
107年度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600,000	0	0
110年度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815,875	0	0
111年度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416,800	0	0
112年度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124,660	0	0
113年度 0407010101 罰金罰鍰	2,269,041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院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0	0	0	0	41,055,123
0	0	0	0	0	36,828,747
0	0	0	0	0	33,161,247
0	0	0	0	0	2,150,500
0	0	0	0	0	28,055
0	0	0	0	0	416
0	0	0	0	0	1,097,971
0	0	0	0	0	118,718
0	0	0	0	0	79,696
0	0	0	0	0	192,144
0	0	0	0	0	4,226,376
0	0	0	0	0	4,226,376
0	0	0	0	0	600,000
0	0	0	0	0	815,875
0	0	0	0	0	416,800
0	0	0	0	0	124,660
0	0	0	0	0	2,269,04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院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1,030,400,618	0	0	0
本年度	987,893,199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889,818,457	0	0	0
3607010100 一般行政	832,204,852	0	0	0
3607010300 議事業務	8,811,987	0	0	0
3607010900 調查巡察業務	3,391,559	0	0	0
3607011200 財產申報業務	10,236,823	0	0	0
3607011500 國家人權業務	5,050,687	0	0	0
3607019002 營建工程	11,098,923	0	0	0
3607019019 其他設備	19,023,626	0	0	0
二、統籌科目	98,074,742	0	0	0
3677013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341,808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77,908,624	0	0	0
7677017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48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3,799,762	0	0	0
以前年度	42,507,419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42,507,419	0	0	0
112年度 3607019002 營建工程	1,775,000	0	0	0
113年度 3607010100 一般行政	69,300	0	0	0
113年度 3607010300 議事業務	266,793	0	0	0
113年度 3607010900 調查巡察業務	1,595,604	0	0	0
113年度 3607011200 財產申報業務	242,750	0	0	0

院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30,000	0	0	1,030,430,618	15,112,643
0	0	0	987,893,199	13,664,643
0	0	0	889,818,457	13,664,643
0	0	0	832,204,852	3,381,191
0	0	0	8,811,987	850,000
0	0	0	3,391,559	50,000
0	0	0	10,236,823	0
0	0	0	5,050,687	3,252,375
0	0	0	11,098,923	5,891,077
0	0	0	19,023,626	240,000
0	0	0	98,074,742	0
0	0	0	16,341,808	0
0	0	0	77,908,624	0
0	0	0	24,548	0
0	0	0	3,799,762	0
30,000	0	0	42,537,419	1,448,000
0	0	0	42,507,419	1,448,000
0	0	0	1,775,000	355,000
0	0	0	69,300	0
0	0	0	266,793	0
0	0	0	1,595,604	0
0	0	0	242,750	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13年度 3607011500 國家人權業務	29,230,208	0	0	0
113年度 3607019002 營建工程	5,577,764	0	0	0
113年度 3607019019 其他設備	3,750,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11年度 0407010201 沒入金	0	0	0	0

院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29,230,208	1,093,000
0	0	0	5,577,764	0
0	0	0	3,750,000	0
30,000	0	0	30,000	0
30,000	0	0	30,000	0

監察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7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2,113,000	0	2,113,000	77.88	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2,113,000	0	2,113,000	77.88	
110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821,848	0	821,848	50.18	違反政治獻金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辦理分期或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821,848	0	821,848	50.18	
111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657,219	0	657,219	33.29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辦理分期或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657,219	0	657,219	33.29	
112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3,885,000	0	3,885,000	96.89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辦理分期或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3,885,000	0	3,885,000	96.89	
113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9,227,310	0	9,227,310	80.26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政治獻金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辦理分期或移送行政執行。
	0407010201-6 沒入金	3,600,000	0	3,600,000	100.00	擬參選人違反政治獻金法規定，依法處以沒入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12,827,310	0	12,827,310	84.97	
114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1,128,420	0	1,128,420	4.26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依法裁處罰鍰尚未收得之款項；已依規定辦理分期或移送行政執行。
	小計	1,128,420	0	1,128,420	4.26	
	合計	21,432,797	0	21,432,797	41.27	

監察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5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655,303	100.00	取得債權憑證，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應收帳款。
	小計	655,303	100.00	
111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900,000	45.59	取得債權憑證，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應收帳款。
	0407010201-6 沒入金	4,504,000	100.00	取得債權憑證，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應收帳款。
	小計	5,404,000	83.42	
	以前年度合計	6,059,303	84.94	
114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7,789,667	29.39	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政治獻金法之收入較預估數高。
	0407010201-6 沒入金	150,500	7.53	政黨、政治團體或擬參選人違反政治獻金法之規定辦理繳庫或依法沒入之收入較預估數高。
	040701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71,945	-71.95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較預估數低。
	0707010101-8 利息收入	416		財產申報等罰鍰專戶利息。
	0707010103-3 租金收入	-76,029	-6.48	中華郵政公司等承租房舍之租金收入較預估數低。
	0707010500-3 廢舊物資售價	108,718	1,087.18	變賣廢舊物資等收入較預估數高。
	12070102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9,696		收回委職員薪餉及電話費等收入。
	1207010210-2 其他雜項收入	-63,856	-24.94	出售公報及出版品等收入較預估數低。
	小計	7,917,167	26.36	
	本年度合計	7,917,167	26.36	

監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2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0	355,000	355,000	16.67
	資本門小計	0	355,000	355,000	16.67
	經資門小計	0	355,000	355,000	16.67
113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1,093,000	1,093,000	3.58
	經常門小計	0	1,093,000	1,093,000	3.34
	經資門小計	0	1,093,000	1,093,000	2.50
114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0	3,381,191	3,381,191	0.40
114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0	850,000	850,000	8.09

察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A5	355,000	本院辦理112年度「監察院一、二樓全區走廊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暨二樓地坪鋪面設計監造案」經費355,000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355,000		
		355,000		
經常門	C5	1,093,000	本院辦理113年度「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無障礙網站113年維運案」、「手語翻譯開口契約委託專業服務案」、「研編警察人權培訓教材暨提升警察人權知能方案委託專業服務案」等3項，經費1,093,000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1,093,000		
		1,093,000		
經常門	C5	3,381,191	本院辦理114年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維護案」、「政治獻金網路申報及管理系統維護案」、「員工協助方案委託辦理」、「天溝巡檢清理」、「病蟲暨鼠害防治」、「員工餐廳油煙濾網、集塵板、抽油煙罩及集油板等定期清洗保養案」、「消防安全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案」、「監視錄影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案」、「高低壓電氣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案」、「委員大樓昇降梯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案」、「監察院國定古蹟管理維護檢測案」、「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勞務採購」、「廢紙及機密文件清運銷毀」等13項，經費3,381,191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經常門	B5	850,000	本院辦理114年度「數位式二手影印機41台及功能組件1年期租賃採購案」經費850,000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監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4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0	50,000	50,000	1.33
114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0	3,252,375	3,252,375	40.26
114	3607019002-9* 營建工程	0	5,891,077	5,891,077	34.67
114	3607019019-1* 其他設備	0	240,000	240,000	1.24
	經常門小計	0	7,533,566	7,533,566	0.77
	資本門小計	0	6,131,077	6,131,077	16.60
	經資門小計	0	13,664,643	13,664,643	1.34
	經常門合計	0	8,626,566	8,626,566	0.85
	資本門合計	0	6,486,077	6,486,077	12.93
	經資門合計	0	15,112,643	15,112,643	1.42

察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5	50,000	本院辦理114年度「憲法訴訟案件法律服務採購案」經費50,000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經常門	C5	3,252,375	本院辦理114年度「參與兩公約第四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所需文稿英譯費用案」、「適足居住權下公有財產管理與迫遷議題系統性訪查委託專業服務案」、「心理社會障礙者工作及就業權監督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等3項，經費3,252,375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資本門	A5	5,891,077	本院辦理114年度「監察院院區空調、通風及監控等相關設備汰換暨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暨工程(第一期、第二期)案，經費5,891,077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資本門	C5	240,000	本院辦理114年度「全球資訊網(含各子網)及陽光法令主題網維護暨功能擴充案(功能擴充部分)」經費240,000元，因履約期程跨越年度，爰須辦理保留。	
		7,533,566		
		6,131,077		
		13,664,643		
		8,626,566		
		6,486,077		
		15,112,643		

監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3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420	0.60	1	420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13	0.00	1	13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1,957,585	6.06	1	1,957,585
	小計	1,958,018			1,958,018
	以前年度合計	1,958,018			1,958,018
114	3607010100-9 一般行政	12,963,957	1.53	1	101,840
				2	12,862,117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848,013	8.07	1	848,013
	3607010900-5 調查巡察業務	318,441	8.47	1	318,441
	3607011200-9 財產申報業務	86,177	0.83	1	86,177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435,938	4.99	1	377,579
	3607019019-1 其他設備	16,374	0.08		0
	3607019800-0 第一預備金	657,000	100.00	3	657,000
	小計	15,325,900			15,251,167
	本年度合計	15,325,900			15,251,167

察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0		
		0		
		0		
		0		
		0		
		0		
		0		
		0		
	8	58,359		
	8	16,374		
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0		
		74,733		
		74,733		

監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76,097,000	0	76,097,000	67,892,045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66,487,000	0	366,487,000	349,259,04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5,825,000	0	75,825,000	74,894,24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0,500,000	0	30,500,000	29,311,665
六、獎金	110,495,000	0	110,495,000	108,518,119
七、其他給與	7,310,000	0	7,310,000	7,255,760
八、加班費	36,100,000	0	36,100,000	29,195,173
九、退休退職給付	500,000	0	500,000	1,938,865
十、退休離職儲金	46,604,000	0	46,604,000	70,287,389
十一、保險	50,170,000	0	50,170,000	48,673,58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800,088,000	0	800,088,000	787,225,883

察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8,204,955	-10.78	30	27	
-17,227,959	-4.70	335	315	1.支付個人之「約用人員」支出，決算實現數1,602,371元，係文書檔案資料登打等相關事務人員計6人。2.支付「勞務承攬」支出，決算實現數7,635,624元，依年度終了實際人數計列，進用人數計13人。
-930,754	-1.23	100	95	
-1,188,335	-3.90	83	53	
-1,976,881	-1.79	0	0	考績獎金44,972,657元，特殊公勳獎賞645,000元，年終工作獎金62,900,462元。
-54,240	-0.74	0	0	
-6,904,827	-19.13	0	0	
1,438,865	287.77	0	0	技工及工友退休人數較預估多，致支領退職補償金、慰助金等增加。
23,683,389	50.82	0	0	因應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496,420	-2.98	0	0	
0		0	0	
-12,862,117	-1.61	548	490	

監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13	國立臺北大學	國內外人權獎項資料蒐集及分析評估	148,000	1130925	1140324	1140324	國家人權業務	148,000
			148,000				科目小計	148,000
	小 計	保留數 \$148,000	148,000					148,000
	合 計		148,000					148,000

察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報告公開日期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畫		民意調查作業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年	月	日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148,000	v		v				v		115	01	09	v		v			已結案
0	0	148,000																	
0	0	148,000																	
0	0	148,000																	

監察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4	3607010300-8 議事業務	207800 國外旅費	2,015,000	1,684,909	(4)	出席第29屆伊比利美洲監察使聯盟(FIO)年會、巡察駐舊金山辦事處及駐秘魯代表處
	小計		2,015,000	1,684,909		
114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207800 國外旅費	1,200,000	1,045,543	(4)	出席亞太地區國家人權機構論壇(APF)第30屆會員大會暨雙年研討會
	小計		1,200,000	1,045,543		
	114年度合計		3,215,000	2,730,452		

院
情形報告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141003 1141016	秘魯	庫斯科、利馬	監察委員、綜合業務處約聘專員	林文程、蘇麗瓊、陳建宇、徐珮瑄	115	01	14	9	9	0	0	
1141109 1141116	斐濟	楠迪、蘇瓦	國家人權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委員、執行秘書、約聘專員	紀惠容、鴻義章、鄒筱涵、蔡逸靜	115	02	05	6	4	0	2	
								6	4	0	2	
								15	13	0	2	

監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888,193	76,51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806,460	76,51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81,733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察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964,703	0	0	0	0
0	0	882,97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1,7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16,99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16,99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察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 設備	土地改良			
0	0	11,865	8,000	0	36,855	1,001,558	
0	0	11,865	8,000	0	36,855	919,8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1,7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監
媒體政策及業務
中華民國

年度別	預算科目-工作計畫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13	3607011500-2 國家人權業務	1,427,970	0	1,427,970
	小計	1,427,970	0	1,427,970
	合計	1,427,970	0	1,427,970

察院

宣導費彙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2)	金額 (3)=(2)-(1)	%	
1,316,970	0	0	1,316,970	-111,000	-7.77	
1,316,970	0	0	1,316,970	-111,000	-7.77	
1,316,970	0	0	1,316,970	-111,000	-7.77	

監察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78,945,291	883,184,468	2 負債	4,270,164	8,403,312
11 流動資產	25,702,961	38,993,368	21 流動負債	1,442,925	3,005,192
110103 專戶存款	4,270,164	8,403,312	210302 應付代收款	1,442,925	3,005,192
110303 應收帳款	21,432,797	30,590,056	28 其他負債	2,827,239	5,398,120
14 固定資產	806,864,697	807,563,439	280301 存入保證金	2,827,239	5,398,120
140101 土地	148,481,973	148,481,973	3 淨資產	874,675,127	874,781,156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39,259,358	139,055,358	31 資產負債淨額	874,675,127	874,781,156
減：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74,268,530	-71,391,551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874,675,127	874,781,156
140501 機械及設備	115,004,753	109,807,907			
減：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75,761,391	-66,248,857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572,545	57,938,086			
減：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679,296	-36,882,772			
140701 雜項設備	86,094,369	83,487,977			
減：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50,447,567	-45,319,167			
141001 收藏品及傳承資 產	496,052,018	477,927,493			
1411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5,556,465	10,706,992			
16 無形資產	46,149,363	36,399,391			
160102 電腦軟體	38,824,043	29,979,391			
160104 發展中之無形資 產	7,325,320	6,420,000			
18 其他資產	228,270	228,270			
180201 存出保證金	228,270	228,270			
合 計	878,945,291	883,184,468	合 計	878,945,291	883,184,468

備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1,416,485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19元

監察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068,387,785	1,174,095,431	-105,707,646
公庫撥入數	1,030,430,618	1,131,229,982	-100,799,36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468,222	41,263,604	-4,795,382
財產收益	1,217,105	1,179,693	37,412
其他收入	271,840	422,152	-150,312
支出	1,064,182,371	1,156,420,559	-92,238,188
繳付公庫數	41,055,123	34,701,942	6,353,181
人事支出	885,300,625	873,246,945	12,053,680
業務支出	101,217,439	205,109,837	-103,892,398
獎補助支出	410,000	2,955,600	-2,545,600
財產損失	77,006	202,881	-125,87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6,122,178	40,203,354	-4,081,176
收支餘絀	4,205,414	17,674,872	-13,469,458

監察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270,164	
			本年度部分		4,270,164	
			03 中央銀行國庫局	4,240,047		
			05 郵局專戶	26,117		
			06 郵局專戶（監察院政治獻金繳庫）	1,000		
			07 郵局專戶（監察院政治獻金罰鍰及沒入）	1,000		
			08 郵局專戶（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罰鍰）	1,000		
			09 郵局專戶（監察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罰鍰）	1,000		
			總計		4,270,164	

監察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21,432,797
			本年度部分			1,128,420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1,128,420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128,420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1,128,420		
			以前年度部分			20,304,377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113,000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2,113,000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2,113,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821,848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821,848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821,848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657,219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657,219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657,219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3,885,000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3,885,000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3,885,00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12,827,310

監察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07010100-9 罰金罰鍰及息金	9,227,310		
			0407010101-1 罰金罰鍰	9,227,310		
			0407010200-3 沒入及沒收財物	3,600,000		
			0407010201-6 沒入金	3,600,000		
			總 計		21,432,797	

監察院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8,481,973	
			本年度部分		148,481,973	
			總計		148,481,973	

監察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4,268,530	
			本年度部分		74,268,530	
			總 計		74,268,530	

監察院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5,761,391	
			本年度部分		75,761,391	
			總計		75,761,391	

監察院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8,679,296	
			本年度部分		38,679,296	
			總計		38,679,296	

監察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0,872,080	
			本年度部分		80,872,080	
			預算性質部分		5,222,289	
			本年度部分		4,976,769	
			114		4,976,769	
			一百一十四年度			
			3607011500-2*	92,000		
			國家人權業務			
			3607019000-3	4,884,76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02-9*	4,758,769		
			營建工程			
			3607019019-1*	126,000		
			其他設備			
			以前年度部分		245,520	
			113		245,520	
			一百一十三年度			
			3607019000-3	245,52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02-9*	245,520		
			營建工程			
			總 計		86,094,369	

監察院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0,447,567	
			本年度部分		50,447,567	
			總計		50,447,567	

監察院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486,903,013
			本年度部分			486,903,013
			預算性質部分			9,149,005
			本年度部分			4,244,789
			114			4,244,789
			一百一十四年度			
			3607019000-3	4,244,78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02-9*	4,244,789		
			營建工程			
			以前年度部分			4,904,216
			113			4,904,216
			一百一十三年度			
			3607019000-3	4,904,21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02-9*	4,904,216		
			營建工程			
			總 計			496,052,018

監察院
電腦軟體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24,824,099
			本年度部分			24,824,099
			預算性質部分			13,999,944
			本年度部分			10,249,944
			114			10,249,944
			一百一十四年度			
			3607019000-3	10,249,944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19-1*	10,249,944		
			其他設備			
			以前年度部分			3,750,000
			113			3,750,000
			一百一十三年度			
			3607019000-3	3,75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19-1*	3,750,000		
			其他設備			
			總 計			38,824,043

監察院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70,000
			本年度部分			4,170,000
			預算性質部分			3,155,320
			本年度部分			1,375,320
			114			1,375,320
			一百一十四年度			
			3607019000-3	1,375,32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607019019-1*	1,375,320		
			其他設備			
			以前年度部分			1,780,000
			113			1,780,000
			一百一十三年度			
			3607011500-2*	1,780,000		
			國家人權業務			
			總 計			7,325,320

監察院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8,270	
			以前年度部分		228,270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228,270	
			06 瑠公忠孝紀念會館4樓部分辦公室押金	51,870		
113	03	11	200005 支出傳票 瑠公忠孝紀念會館4樓部分辦公室押 租金(舊契約押租金轉付新契約押租 金:113.03.01-115.02.28)	51,870		
			07 瑠公忠孝紀念會館3樓辦公室押金	176,400		
113	05	14	200011 支出傳票 瑠公忠孝紀念會館3樓辦公室押租金(舊契約押租金轉付新契約押租金:113 .03.01-115.02.28)	176,400		
			總計		228,270	

監察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42,925	
			本年度部分		36,650	
			114		36,650	
			一百一十四年度			
			06			
			代扣勞健保及公保退撫基金等	17,338		
114	03	19	100041 收入傳票 鄭洛妍公保費繳庫-114.04-115.04	2,030		
114	12	01	100162 收入傳票 114年12月薪資代扣勞健保及退撫基金等	888		
115	01	19	100193 收入傳票 114年12月薪資代扣勞健保及退撫基金等	14,420		
			13		11,952	
			監察院退休人員公健保費用繳納專戶			
114	02	26	100029 收入傳票 馬以工114.01-12健保費(詳情單#371)	826		
114	06	26	100101 收入傳票 陳吳秀錦114.07-12健保費(詳情單#384)	826		
114	07	01	100105 收入傳票 張聰敏114.07-12健保費(詳情單#386) (1,242-20=1,222)	408		
114	07	04	100106 收入傳票 賴古登美114.07-12健保費(詳情單#387) (7,434-20=7,414)	826		
114	07	04	100107 收入傳票 李友吉114.07-12健保費(詳情單#388)	826		
114	09	17	100129 收入傳票 鄭起芳114.10-12健保費(詳情單#393) (2,478-20=2,458)	826		
114	12	24	100179 收入傳票 鄭起芳115.1-3健保費(詳情單#398) (2,478-20=2,458)	2,458		
114	12	26	100184 收入傳票 陳吳秀錦115.01-06健保費(詳情單#399)	4,956		
			18		7,360	
			其他			
114	12	12	100171 收入傳票 許欽桂等人新光人壽團保費	7,360		

監察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406,27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0,380	
			13 監察院退休人員公健保費用繳納專戶	10,380		
108	08	02	100131 收入傳票 現金存款-手續費(詳情單#177) (10486-20=10466)黃華馨108.01-02健保費、林孟貴108.01-12健保費	8,740		尚在清查中
108	08	07	100132 收入傳票 現金存款-手續費(詳情單#178) (8988-20=8968)吳水雲健保費	142		尚在清查中
108	09	11	100148 收入傳票 現金存款-手續費(詳情單#182) (1498-20=1478)蔡炎樹健保費	729		尚在清查中
108	10	15	100164 收入傳票 現金存款(詳情單#188)-手續費回存	20		尚在清查中
108	12	10	100206 收入傳票 現金存款(詳情單#191) 賴古登美108.07-109.06健保費、 108年10月退休人員健保費	749		尚在清查中
			109 一百零九年度		7,785	
			08 監察院政治獻金繳庫	1,000		
109	12	14	100235 收入傳票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000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09 監察院政治獻金罰鍰及沒入	1,000		
109	12	14	100235 收入傳票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000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0 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罰鍰	1,000		
109	12	14	100235 收入傳票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000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1 監察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罰鍰	1,000		
109	12	14	100235 收入傳票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1,000		供劃撥手續費扣款用

監察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9	03	12	13 監察院退休人員公健保費用繳納專戶 100024 收入傳票 劃撥存款(詳情單#201) 林孟貴109.02-109.12健保費、 吳水雲109.01-109.06健保費	3,785		尚在清查中
			3,785			
112	03	20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9 捐款 600016 轉帳憑單 辦理相關事宜(密不錄由)	1,388,110	1,388,110	
			總 計		1,442,925	

監察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827,239	
			本年度部分		1,575,466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1,575,466	
			01 履約保證金		716,000	
114	05	14	100076 收入傳票 收到「114年資通訊設備維護委外專案」之履約保證金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		
114	08	12	100121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院區空調、通風及監控等相關設備汰換暨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 16759508 高森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14	08	22	100123 收入傳票 收到「政治獻金網路申報及管理系統114年維護案」之履約保證金 53739409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114	11	10	100157 收入傳票 收到「本院VMware虛擬化平臺硬體設備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142,800		
114	12	31	100186 收入傳票 收到「115年度員工餐廳膳食委外辦理案」之履約保證金 97288303 日耀興業有限公司	43,200		
			02 保固保證金		859,466	
114	05	15	300207 轉帳傳票 辦理「政治獻金不得捐贈者資料整合平臺再造案」之履約保證金轉作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5月6日) 53739409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		
114	07	22	100115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113年陳情受理中心及開標會議室等服務空間裝修工程」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4月28日) 83784422 大龍營造有限公司	357,058		

監察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4	10	03	100136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114年古蹟區西翼1樓辦公室可變冷媒量空調設備汰換工程」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6年9月16日) 34257578 源茂工程有限公司	125,400		
114	10	28	100143 收入傳票 收到「114年度監察院二樓全區走廊地坪鋪面工程」之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6年10月2日) 54698222 偉盟營造有限公司	152,008		
			以前年度部分		1,251,773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6,208	
			01 履約保證金	26,208		
108	06	12	100097 收入傳票 收到107-108年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案履約保證金 82802099 清傑夫環保有限公司	26,208		廠商已解散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3,455	
			02 保固保證金	13,455		
109	03	13	300127 轉帳傳票 辦理松磊營造有限公司「108年度監察院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110年2月14日) 82961976 松磊營造有限公司	13,455		廠商已廢止登記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0,000	
			01 履約保證金	10,000		
110	05	07	100093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本土法學雜誌有限公司「90周年學術研討會報告文稿等委刊登載案」之履約保證金 27542886 台灣本土法學雜誌有限公司	10,000		廠商已廢止登記

監察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1	02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02 保固保證金 300476 轉帳傳票 辦理「監察院111年7人座複合油電公務車財物採購案」之押標金轉作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5月18日) 0325110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112	06	09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01 履約保證金 100093 收入傳票 收到「112-114年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勞務採購」之履約保證金 70464538 和輝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35,000	186,988	
112	07	25	02 保固保證金 300248 轉帳傳票 辦理「光纖磁碟陣列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轉作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7月11日)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67,500		
112	09	20	100145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112年委員辦公大樓2樓國家人權委員會會議室會議系統建置案」之保固保證金 29124070 知音科技有限公司	40,988		
112	10	12	300332 轉帳傳票 辦理「PoE網路交換器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轉作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9月19日)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43,500		
113	06	18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01 履約保證金 100089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院區消防安全設備改善暨更新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之履約保證金 16759508 高森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935,122	

監察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3	08	21	100131 收入傳票 收到「政治獻金網路申報及管理系統 113年維護案」之履約保證金 53739409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 公司	65,000		
			02 保固保證金		540,122	
113	01	30	100014 收入傳票 收到「112年度監察院議事廳樓頂友 善空間及防水改善工程」之保固保證 金(保固期限至118年1月3日) 80272209 王麒營造有限公司	153,070		
113	04	29	100064 收入傳票 收到「112年古蹟區北翼1樓辦公室空 調設備汰換及委員大樓中央空調戶外 冷卻水管更新工程」之保固保證金(保 固期限至115年4月11日) 85041278 西格瑪材料技術股份有 限公司	103,542		
113	07	30	300271 轉帳傳票 辦理「監察院113年7人座複合油電公 務車2輛財物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 轉作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7年7 月16日) 03251108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13	08	26	300303 轉帳傳票 辦理「擴充VMware虛擬化平臺資源採 購案」之履約保證金轉作保固保證金 (保固期限至116年8月19日)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 公司	156,000		
113	11	21	100169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統計資訊查詢系統113年 系統架構更新及功能擴充案」之保固 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4年10月28日) 16134602 金諄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7,510		
			06 押標金		30,000	
113	12	30	100191 收入傳票 收到「監察院114年度樓梯輪椅無障 礙升降平台汰換」之押標金 97444830 遠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總 計		2,827,239	

監察院

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16,485	
			本年度部分		71,036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71,036	
114	04	29	300197 轉帳傳票 收到均銘公司「電腦機房氣冷式冰水機及不斷電系統汰換暨新設吊隱式除濕機採購」保固保證金(連帶保證書)(保固期限至116年1月6日)	71,036		
			以前年度部分		1,345,449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345,449	
112	11	24	300388 轉帳傳票 收到知音科技有限公司「監察院會議室會議系統建置及整修工程」之質權設定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至115年11月2日)	1,345,449		
			總計		1,416,485	

監察院
債權憑證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9	
			本年度部分		2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2	
114	08	07	300319 轉帳傳票 楊經國，114年6月3日彰執甲105年政治罰執專字第00258079號(彰化分署)	1		
114	08	07	300319 轉帳傳票 楊經國，114年6月3日彰執甲111年政治罰執特字第00163151號(彰化分署)	1		
			以前年度部分		17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0	
109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8		
109	03	05	300113 轉帳傳票 台灣新客家黨，109年2月5日北執恭108年政治罰執專字第00405082號(臺北分署)	1		
109	07	07	300285 轉帳傳票 豪黨，109年6月10日北執午109年政治罰執專字第00104566號(臺北分署)	1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4	
111	03	21	300117 轉帳傳票 張輝榮，111年2月11日竹執和110年政治罰執字第00268255號(新竹分署)	1		
111	07	26	300306 轉帳傳票 洪慈靖(即洪鳳蓮)，111年6月22日雄執寅109年公財罰執字第00742322號(高雄分署)	1		
111	09	23	300412 轉帳傳票 康國義，111年8月29日新北執辛109年政治罰執字第00373697號(新北分署)，院收文1111803878號	1		
111	10	11	300440 轉帳傳票 王斯儀，111年9月12日新北執忠109年政治罰執字第00089619號(新北分署)(院台申肆第1111804503號)	1		

監察院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3
113	12	17	300446 轉帳傳票 李慶華，113年11月22日士執未109年 政治罰執特字第00320937號(士林分 署)	1		
114	01	09	300466 轉帳傳票 侯忠順，112年10月19日花執信107年 公財罰執字第00070438號(花蓮分署)	1		
114	01	09	300467 轉帳傳票 順惟科技有限公司，112年11月29日彰 執禮105年政治罰執字第00149208號(彰化分署)	1		
			總 計			19

本 頁 空 白

監察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48,481,973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39,055,358	-71,391,551
機械及設備	109,807,907	-66,248,857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938,086	-36,882,772
雜項設備	83,487,977	-45,319,167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477,927,493	0
權利	0	0
小計	1,016,698,794	-219,842,347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0,706,992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9,979,391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6,420,00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計	47,106,383	0
合計	1,063,805,177	-219,842,347

備註:

- 1.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56,475,934＝屬預算採購增加數43,472,554＋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或土地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數13,003,380。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43,606,954＝本年度預算執行數30,724,190＋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數12,882,764。
- 3.預算採購增加數43,472,554，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43,606,954，減少134,400，係工程修繕費無法列計財產所致。

院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148,481,973
0	0	0	0
204,000	0	-2,876,979	64,990,828
7,826,403	2,629,557	-9,512,534	39,243,362
90,600	2,456,141	-1,796,524	16,893,249
5,222,289	2,615,897	-5,128,400	35,646,802
18,124,525	0	0	496,052,018
0	0	0	0
31,467,817	7,701,595	-19,314,437	801,308,232
0	0	0	0
0	0	0	0
3,824,993	8,975,520	0	5,556,465
0	0	0	0
18,027,804	9,183,152	0	38,824,043
3,155,320	2,250,000	0	7,325,320
0	0	0	0
0	0	0	0
25,008,117	20,408,672	0	51,705,828
56,475,934	28,110,267	-19,314,437	853,014,060

監察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37,957,167	1,030,430,618	1,068,387,785	收入
	-	1,030,430,618	1,030,430,618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468,222	-	36,468,222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1,217,105	-	1,217,105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271,840	-	271,840	其他收入
歲出	1,001,557,842	62,624,529	1,064,182,371	支出
	-	41,055,123	41,055,123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885,300,625	-	885,300,625	人事支出
業務費	79,401,950	21,815,489	101,217,439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	410,000	410,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36,855,267	-36,855,267	-	
	-	77,006	77,006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36,122,178	36,122,178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963,600,675	967,806,089	4,205,414	收支餘絀

備註：

1.業務費調整數21,815,489元，主要係以前年度預算保留實現數。2.獎補助費調整數410,000元，主要係以前年度預算保留實現數。3.設備及投資調整數-36,855,267元，主要係購置機械設備等。4.財產損失調整數77,006元，係報廢資產殘值。5.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36,122,178元，係提列資產折舊等。

監察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8,403,312
(一).專戶存款	8,403,312
二、本期收入	1,032,901,269
(一).本年度歲入	37,957,167
1.實現數	36,828,747
(1).其他	36,828,747
2.應收數	1,128,420
(1).其他	1,128,420
(二).歲入應收數	9,157,259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226,376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6,059,303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128,420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562,267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2,570,881
(五).公庫撥入數	1,030,430,618
1.本年度歲出撥款	987,893,199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42,507,419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30,000
(六).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40,510,627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30,000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6,059,303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34,421,324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77,006
(2).折舊、折耗及攤銷(-)	-36,122,178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1,777,860
收 項 總 計	1,041,304,581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037,034,417
(一).本年度歲出	1,001,557,842
1.實現數	987,893,199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30,589,790
(2).其他	957,303,409
2.保留數	13,664,643

監察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二).歲出保留數	28,842,776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2,507,419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12,882,764
(2).其他	29,624,655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13,664,643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7,016,032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7,405,292
(五).繳付公庫數	41,055,123
1.本年度歲入繳庫	36,828,747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4,226,376
二、本期結存	4,270,164
(一).專戶存款	4,270,164
付 項 總 計	1,041,304,581

監察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8	148,481,973	
		公頃	0.281802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	64,990,828	
		平方公尺	14,799.08		
	宿舍	棟	3		
		平方公尺	493.32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439	39,243,36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6,893,24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35		
	其他	件	173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3	35,646,802	
	其他	件	1,64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305,256,214	

監察院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447,240,300	
		公頃	0.8391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48,811,718	
		平方公尺	4,146.1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2	0	無價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496,052,018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一 (一)	總預算部分(參作業手冊) 通案決議部分 114年度總預算案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全數刪除；中央研究院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統刪30%；其餘統刪80%，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大陸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監察院全數刪除；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家安全會議、國防部、國防部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研究院、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計部與調查局統刪15%，均不得流用；其餘統刪60%，其中總統府、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國內旅費：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審計部統刪15%，其餘統刪20%，均不得流用。 4. 水電費：統刪10%（教育部所屬各級學校及各級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中央研究院、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除外）。 5. 特別費：統刪60%，其中行政院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銓敘部、監察院、勞動部全數刪除，均不得流用。 6.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備養護費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中央氣象署、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60%。</p> <p>11.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前述六至九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3. 如總刪減數未達939億元7,500萬元(約3%)，另予補足。</p>	
(二)	<p>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114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5%。</p>	遵照辦理。
(三)	<p>立法院於審議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傳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一成以內，並自115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利國會監督。</p>	遵照辦理。
(四)	<p>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p>	遵照辦理。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理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p> <p>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20%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p>	
(五)	<p>110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62條之1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110年至113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等待改進之處。致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費公帑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p>	遵照辦理。
(六)	<p>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111至114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17.03億增至26.5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114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1,000萬元者計19個，增幅介於10.96%至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p> <p>綜上，為完整呈現預算全貌，爰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應於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各項目客觀評核指標，以強化監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實際效益。</p>	遵照辦理。
(七)	<p>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110年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p>	遵照辦理。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2,200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多人平均1人有8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111年原定22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3項，變更8項，變更率高達36.36%；2023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p> <p>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p> <p>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62條之1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p>	
(八)	<p>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4項為限。</p> <p>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p>	非本院主管業務。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劃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p> <p>又補助辦法第15條第1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劃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規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p> <p>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定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p>	
(九)	<p>中央政府各單位之預算通刪項目辦理情形係列於預算案中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惟「辦理情形」欄位所列之內容，各單位書寫方式不同，大部分單位未列預算勻支或替代科目，恐有資本門預算科目誤流用之虞。</p> <p>爰提案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中之通刪決議，檢討與研議修正其概算書表格式與內容，明確規範應載明通刪項目之勻支或替代情形，且不得以資本門替代經常門，俾利政府財政透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非本院主管業務。
二	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監察院	
(一)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通過決議</p> <p>經查從110至114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皆為增列，除110年度決算數高於實現數金額外，於112年度保留更達222萬6千元，保留比率是27.8%。然此預算主要用於強化機關職能、保障人權及推廣人權教育等相關素材製作與媒體宣傳，但若是這樣的預算執行效率，除無法完全發揮該有之政策推廣與媒宣的目的外，也表示實際編列的預算實有浮編之虞。</p> <p>爰請監察院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巴黎原則，國家人權機構之職責係透過公開倡導人權，破除各種形式歧視，經資訊、教育及大眾傳播媒體提高公眾的人權意識。 2. 國家人權委員會配合民眾閱聽習慣，以多元方式推廣人權業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5目「國家人權業務」項下「教育、推廣與交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3,212萬6千元。</p> <p>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為鼓勵各界參與人權相關活動，每年辦理人權海報設計競賽活動，透過參賽者對當代人權議題的關注，轉化融入海報設計的創作過程，逐步體悟人權的理念及價值，提出創作成果，以提升社會大眾對於人權議題的認識，112年適逢世界人權宣言75週年，於台北、台南、高雄舉辦人權75周年海報特展，共有70萬3,484參展人次。</p> <p>然113年度於高雄市立圖書館、國立臺灣圖書館二處展出該年度人權海報設計競賽獲獎作品，觀展人數卻大幅降低，實屬可惜。國家人權委員會應研議持續擴大展出空間，俾利更多民眾於生活中接觸人權活動，深化民眾對於人權議題之關注與理解。</p> <p>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務。</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3年度辦理特展外，同時辦理人權景點走讀、人權影展及座談，計32萬2,715人次參與。 2. 114年規劃於桃園機場航廈辦理「國門·相識臺灣·看見人權」。 3. 持續與相關單位合作，邀請國中小學生參與，朝「人權理念向下扎根」規劃。
(三)	<p>為促進人權發展，增進社會自由平等，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發布2023-2026中程策略計畫，據以推動人權業務，達成監督及推廣人權教育之目標，112年度辦理之人權教育推廣活動，如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合作，舉辦系列活動「話影像人權—我們的人權教育影展」，深入教學現場，頗有成效。</p> <p>然查現行國家人權委員會之人權教育推廣活動，多集中於高中以上學生，如「人權海報設計競賽」及校園巡迴影展等，對象均以高中生為主。惟國小與國中階段為價值觀與基本道德素養形成之關鍵時期，人權教育若能於此階段推動，將有助於學生建立基本權利意識與同理心，並深化對自由、平等與尊重之認識。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應將人權教育向下延伸至國中小學生，讓更多學齡層學生能夠接觸並理解人權議題。</p>	<p>國中小學之人權教育主要係由教育部負責，然國家人權委員會為向下扎根人權理念，已辦理下列人權教育及推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版「島嶼上兒權進行式」、「世界人權宣言-青少年版」，辦理「未知島的故事：打造明天的記憶」人權教具箱校園推廣。 2. 邀請兒少代表參與兒童權利公約35週年國際研討會及博覽會。 3. 人權海報設計競賽及人權短影音設計競賽。
(四)	<p>為確保監察資訊系統正常運作，監察院近年賡續辦理監察業務管理系統、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查核平臺等20餘個應用系統委外維護案，114年度預算數1,417萬2千元，較113年預算數1,131萬元，增加286萬2千元，且監察院資訊系統委外維護經費近五年之年度預算數均超過1,000萬元，在核心業務、技術傳承、機敏性上恐存有資安風險，由於某些業務資訊系統屬監察院較為核心職能或較具機敏性之作業項目，如多數仍委由民間業者協助辦理，除需花費高額委外費用外，其後亦恐面臨業務不連貫、經驗無法傳承及資安管理等風險。</p> <p>監察院應檢討資訊業務委外維護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強化機關對</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積極整併、開發或使用共通性資訊系統，減少系統委外案件。 2. 將加強資訊人力專業能力培訓及技術傳承，以強化本院對資訊核心業務主控性。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委外維護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俾有效節約委外經費支出，並降低資安管理風險。爰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五)	近年網路直播盛行，許多政治人物利用直播平台與網友互動，並收受觀眾「斗內」(donate)，作為金流來源之一。根據直播平台之後台顯示，部分政治人物的單月斗內金額甚至突破百萬元，顯示直播收受斗內已成為政治人物接收金流方法之一。然而，《政治獻金法》對於此類新興金流樣態尚無明確規範，可能使斗內捐贈形式成為《政治獻金法》規範外的灰色地帶，進一步引發資金來源透明度與公平性之疑慮，未來於選舉期間恐將更為顯著。爰建請監察院儘速請主管機關內政部對直播平台斗內等相關疑義，邀集有關機關會商研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院業於113年12月17日以院台申肆字第1131833803號函請內政部通盤檢討現行政治獻金法規範，並儘速邀集有關機關會商。 2. 內政部前於114年2月25日及同年4月11日邀集網路直播平台業者、本院等有關機關召開2場「政治人物利用網路直播接受贊助等新型態募資方式」座談會，供「政治獻金法」修正草案參酌。 3. 行政院已於115年1月16日召開審查「政治獻金法」修正草案第13次會議，決議修正草案第14條第3款規定，政黨、擬參選人、被罷免人及罷免案領銜人不得向不特定人以網路「斗內」(donate)之方式募集政治獻金。並於該修正草案第32條增訂第2項，規定以網路「斗內」(donate)方式募集政治獻金者，處新臺幣20萬元以上120萬元以下罰鍰。
(六)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3目「調查巡察業務」項下「委員國外考察」編列預算265萬2千元。依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制114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5項有關緊縮經常支出規定，行政院對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訂有抑制成長之原則性規定。114年監察院委員出國考察預算較於113年高出71萬7千元，與前揭規定未盡相符。爰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監察委員摶節運用本經費出國蒐集資料或取得事證，並納入調查報告，以加大對政府監督。 2. 本院114年度單位預算「調查巡察業務」已盡數刪除，並改列0元，相關委員國外考察計畫已無法執行。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七)	<p>政治獻金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相關財產規定皆未設有虛擬貨幣等規定，但鑑於洗錢防制法，已經把特殊洗錢罪增訂利用虛擬資產帳號犯洗錢罪之刑事處罰，顯示虛擬貨幣在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的潛在風險應受到重視，且虛擬貨幣因匿名性及高流動性，可能被用於隱匿財產、利益輸送或政治獻金流向的隱瞞。經查，監察院為政治獻金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之相關業務機關，請監察院積極與行政院溝通，加速提出政治獻金法修法草案。</p>	<p>1. 內政部於111年10月19日提送行政院審查之「政治獻金法」修正草案，其修正草案第15條已增列禁止捐贈虛擬通貨作為政治獻金之規定，並經初步審查通過。</p> <p>2. 行政院已於115年1月16日召開審查「政治獻金法」修正草案第13次會議，決議增訂修正草案第2條第7款「加密資產」之定義，並於第14條增訂第2款規定，政黨、擬參選人、被罷免人及罷免案領銜人不得向不特定人以發行或收受加密資產之方式募集政治獻金；且於該修正草案第15條第1項增訂第3款，規定任何人不得捐贈加密資產作為政治獻金。違反者，依草案第30條第3項及第31條第4項規定，處新臺幣50萬元以上1,000萬元以下罰鍰。</p>
(八)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國內旅費」編列預算55萬元，但未提交詳細的計畫報告，監察院應說明國內旅費的用途與相關計畫，確保此預算使用的合理性和透明度。爰請監察院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院業於114年4月21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87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本院參酌113年度國內旅費預算數，並配合國內住宿費用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附表「各機關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數額表」修正原則調增比率1.75倍，予以增編114年度國內旅費預算數，惟本院相關預算已遭刪除，影響本院同仁因公奉派國內出差所需之差旅費用支給。</p>
(九)	<p>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第2條第1款：「人權委員會對涉及酷刑、侵害人權或構成各種形式歧視之事件進行調查，並依法處理及救濟」且監察院114年施政計畫提及「推動建置國家防制酷刑機制工作」訪查人權益遭侵害處所，監督政府機關人權業務執行成效，國家人權委員會會議決議成立防制酷刑執行專案小組，且針對</p>	<p>1. 《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及其任擇議定書施行法》尚未國內法化，為期透過跨部門合作建立防制酷刑訪視初步框架，國家</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所屬8所兒少安置機構進行實地訪視，目的除在發掘人權侵害問題，提出有效之建議，並期與該處所之主管或管理機關(構)交流意見，共同合作以強化人權之保障，促進有關機關(構)自發性之改善人權現況。</p> <p>持續關注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所屬8所兒少安置機構，以促進有關機關(構)自發性之改善人權現況，並適時對外公布相關成果。</p>	<p>人權委員會與法務部、衛生福利部研商 110 年度國家防制酷刑機制訪視試行計畫。</p> <p>2. 本試行計畫共完成個別機關計 8 場次訪視報告及 1 份制度面整體意見總報告，並與行政院、法務部、衛生福利部及 8 所被訪視機關召開交流會議研商改善情況，總報告已於 112 年 9 月公布國家人權委員會網站。</p> <p>3. 國家人權委員會將依法定職權及《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及其任擇議定書施行法》立法進程，規劃建置國家防制酷刑機制，持續關注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等自由被拘束或剝奪機構，促進自發性改善人權現況。</p>
(十)	<p>人工智慧需要大量數據進行訓練和運行，這可能導致個人隱私的侵害，應確保數據收集、儲存、處理和共享的過程符合隱私權保障，人工智慧系統的運用上，牽涉到重大公共利益的應用，例如醫療、教育、金融或政府決策，而人工智慧隨之帶來的負面影響，包括深偽 (deepfake)、虛假訊息、不平等、歧視、仇恨性言論等對不利處境群體影響之人權議題亦逐漸浮現。鑑於國家人權委員會在2022年中程計畫中將「數位人權」設為優先人權議題，並對此類技術其合法性和必要性進行評估，爰請監察院就持續強化AI數位人權之保障，並適時將辦理情形及成果對外公布。</p>	<p>1. 國家人權委員會 2023-2026 中程策略計畫將「生成式 AI 對人權之影響」列為重點工作之一，迄今已辦理論壇、工作坊及分眾座談，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NGO、產業代表、政府機關參加，蒐集 AI 造成之隱私危害、歧視、產製虛假訊息等影響，及國內外法令制定及 AI 應用之相關趨勢。</p> <p>2. 國家人權委員會參考過往論壇、工作坊、分眾座談資訊，於 115 年 1 月提出「臺灣人工智慧發展的人權治理意見書」，以相關國際人權公約為基礎，盤點 AI 發展對人權的影響，並結合國際人權趨勢與在地觀察，分別就消除歧視、保護隱私、降低錯誤虛假訊息、防制深偽色情與兒少性剝</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削、有效的人工智慧治理、平等參與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六大面向提出建議。意見書已公布於該會網站。
(十一)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3目「調查巡察業務」項下「調查巡察業務」編列預算1,571萬4千元。</p> <p>其中調查人員等專業訓練52萬6千元，未有詳細論述專業訓練如何進行、課程規劃安排等，如何達成該計畫內容之預期成果，缺乏整體目的與進程安排，是否設有檢驗成效評估機制，抑或中、短期課程目標。</p> <p>另外，專業訓練是否能加強調查效能，如何加強現行下所缺乏之處理能力，並做通盤整理後，再予以規劃系統性專業訓練課程。爰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針對上述問題，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調查人員專業訓練著重在因應實務、追求新知及結合科技，爰課程架構涵蓋監察法制暨各類專業知能、協查工作與本職學能、人權保障素養，以及數位、科技與創新等四大層面。</p>
(十二)	<p>鑑於數位化已成全球政府提升行政效率與透明度之重要趨勢，監察院作為國家監察機關，應積極導入數位技術，全面提升業務流程與調查效能，以應日益複雜之行政監察需求。推動數位化轉型應包括人工智慧與大數據分析之應用，透過建立專屬數據庫系統，整合來自政府機關、公開資訊與民眾陳情資訊，快速發現違規行為或潛在問題；此外，監察院亦可開發電子化案件管理平台，實現案件從分派到報告全程線上處理，縮短調查時間並提升跨部門協作效率。</p> <p>在資訊公開與互動方面，監察院應建立透明且友善之數位平台，公開調查進展與決議內容，並設置專屬互動介面，方便民眾提交陳情或提供線索，增強公共參與。同時，為確保數位化轉型之安全性與隱私保護，應強化數位安全措施，含資料加密、權限管理與安全審核機制，避免敏感資料外洩或遭不當使用。</p> <p>早前為加強跟社會大眾溝通，監察院亦積極辦理監察服務多元化數位轉型規劃，除試辦視訊陳情新制，彈劾案件亦改以「懲戒案件線上移送系統」移送懲戒法院審理，效率皆大幅提升，深具指標性意義，更顯數位化轉型之重要性。</p> <p>為持續加速監察院之數位化轉型，請監察院持續加強員工數位技能培訓，如人工智慧應用、大數據分析與數位工具操作之實務能力，並確保內部人員能熟練運用新技術支持業務需求。爰此，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詳細說明數位化轉型的具體規劃、推動進度與預期效益，以確保成果能切實提升監察效能並符合國家需求。</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導入多項數位科技以推動監察服務多元化。 2. 未來將持續導入數位技術、加強員工培訓、試行應用生成式AI及建構電子簽章與電子文件應用環境等措施，以提升監察效能。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三)	<p>有鑑於2020年通過《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要求監察院落實憲法對人民權利之維護與促進人權，並於該法第2條職權強調，需協助政府機關依據國際人權標準提立法建議，以及監督政府機關各項職務之人權改善。然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草創之初，即遭遇疫情，以致初期並未落實國人對貴委員會之期待。</p> <p>參酌2020年疫情期間，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委員會、兒童權利委員會等各單位，為因應各國緊急措施所發布相關法規範，有違正常時期法治國之相關原則，對此聯合國各委員會發布COVID-19 Guidance指引，建立原則規範確保各國政府，即便在疫情期間，緊急防疫措施仍應符合合法性、必要性、比例原則、不歧視原則等法律原則，並嚴格規範權利限制之解釋。對此，國家人權委員會並未有相應之積極參照指引之措施，僅強調於疫情結束後，全面檢討政府相關防疫作為，恐有違組織法之相關職能疑慮。</p> <p>爰此，建請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針對積極接軌國際相關法規範之方案與精進作為，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新冠疫情期間，翻譯國際人權組織發布 COVID-19 相關人權指引及共同聲明。 2. 於各人權公約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中，針對不利處境群體所面臨的歧視困境，提出建議。 3. 對《反歧視法(草案)》、《人工智慧基本法(草案)》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出修法之建議。 4. 參考相關國際人權文書，提出《身心障礙者合理調整參考指引》，積極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
(十四)	<p>監察院114年度預算「國家人權業務」編列1,097萬6千元預算，辦理人權教材開發製作與人權教育推廣。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辦理的民意調查報告中，顯示國人對五大國際人權公約的聽聞程度未達三成，國家人權委員會作為人權保障及促進的專責機關，近年來與政府機關合作(如公務人員保障及培訓委員會、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公務人員及教育人員的人權教育，也與大學合作將青年族群納入主體，辦理青年人權教育培力推廣計畫，允宜定期檢討成效並精進內容。</p> <p>人權教育的普及與推廣有其重要性，人權會應持續強化各種推廣宣導的方式，將國際人權公約規範及人權意識能深入到大眾的日常生活，且向下扎根，提升國人的人權理念，以維護台灣整體人權進步與保障。</p> <p>爰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就擴大推廣人權教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110年起與國家文官學院合作，提供「人權議題與人權發展」案例及專題研討題目，納入公務人員基礎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課程。 2. 與國家教育研究院合作，研發通用性人權教育課程(包括核心課程14堂、網路課程14堂、Podcast節目3系列、參訪課程2類)。 3. 自111年起與大學合作辦理青年人權教育培力推廣計畫，計與23所大學合作。 4. 透過人權海報設計競賽、人權海報巡迴展、人權國際書展及國際研討會等方式，提升大眾人權意識。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2,000萬7千元。其中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費及員工協助費」編列209萬5千元，經查相較113年度增加超過一成。</p> <p>鑑於公務人員面臨之壓力日益增長，為完善並強化各機關推動職場心理健康促進工作，政府積極推動員工協助方案(EAP)，而監察院自113年開始運作該方案，並將營造友善職場環境作為114年施政計畫，且增加該項目預算之編列，惟實際辦理服務內容及使用情形未明，爰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就「監察院員工協助方案推動情形」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院113年編列員工協助方案預算15萬元，委託外部專業機構依本院需求，提供與同仁有關之服務包括：專業講座、諮詢專線服務、員工個別諮詢服務及員工心理評量等。 2. 截至114年3月17日止，已辦理專業講座4場，諮詢專線(含電子郵件、通訊軟體及專線電話)總計服務227人次，全年規劃26次員工個別諮詢服務及8次員工心理評量均已全數使用完畢，使用者反應良好。本院原於114年亦編列15萬元俾持續推動，惟相關預算已遭刪除，爰無法賡續辦理。
(十六)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4目「財產申報業務」項下「政治獻金申報」業務費編列預算61萬元。</p> <p>就近10年度(103至112年度監察院政治獻金查核調查案件審議結果以觀，該期間總計審議1,548案，其中處罰718案，占46.4%；不處罰811案，占52.4%，不處罰比率逾五成，其中擬參選人之不處罰比率為72.4%)，各該查核發現之處罰態樣概為外資捐贈、超額捐贈、逾期申報、未申報、違法收受、超過15日始存入政治獻金專戶等。</p> <p>惟擬參選人不處罰比率相較偏高之原因，究係所查核案件多無申報不實等情事，抑或存在人力、法規等查核限制，以致查無不法實據而結案，恐受質疑，亟待該院通盤檢討政治獻金之查核限制，如：直播捐獻抖內、虛擬通貨等新型捐贈等。是否為政治獻金之範疇；超過新臺幣10萬元以上支出，是否應以政治獻金專戶匯出以勾稽金流等，均宜加強與政治獻金法主管機關內政部及相關部會(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議法規制度之健全及完備事宜。</p> <p>由於政治獻金查核恐受人力、法規之限制而影響查核結果，監察院允宜通盤檢討查核限制，並加強跨部會研議相關法制之健全性，俾符政治獻金公正、公開、透明之立法初衷。</p>	<p>本院業於114年5月20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99號函，將書面報告檢送立法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參選人不處罰比率相較偏高之原因，係因執行機關運用多元方式進行宣導，並致力提供查證平台，有效降低違法收受政治獻金，另107年6月20日政治獻金法修正施行後，延長返還、繳庫期限，以往擬參選人因查證不及，未於期限內返還或繳庫而受罰案件大幅降低。 2. 為精進查核效能，將政治獻金支出納入查核，亟需增加查核人力並建置支出查核相關系統。 3. 本院業就本法執行發現之法律闕漏，提出修正建議送內政部參處。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爰建請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七)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監察院」編列10億9,711萬9千元。監察院114年度「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高達1億2,096萬6千元，占各分支計畫預算總數的55.4%，其中部分分支計畫比例更是過高，顯示預算編列與執行的透明度不足，且未能符合預算法及相關規定，應予以檢討並凍結部分預算。</p>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規定，「一般事務費」應限於非教育訓練費、水電費等17項專項費用以外的支出，如押金、印刷、環境佈置等雜項支出。然而，監察院部分分支計畫的一般事務費比例過高，尤以「國家人權業務-教育、推廣與交流」分支計畫占比高達84.5%。其中，該計畫預算中6.與7.項目支出416萬元可明確歸屬於「國內旅費」、「國外旅費」等用途別科目，但其餘項目共計3,212萬6千元卻籠統歸入「一般事務費」，說明內容簡略，無法辨識支出性質，顯然未符合預算法第37條及相關規定。</p> <p>此外，根據預算法第97條及相關預算編製規定，各項支出應詳實分類並充實說明，確保預算審議及外部監督的可行性。然而，監察院預算書中「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多數內容過於空泛，無法具體顯示支出的必要性與合理性，削弱了審議與監督機制的效力。</p> <p>鑒於上述問題，監察院應重新檢討並詳細說明各項支出的性質與用途，避免將大額預算籠統歸入不透明的科目，確保公共資源用於合理且具體的需求，提升預算的透明度與執行效益。爰該項預算減列1,000萬元並凍結10%，俟監察院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院業於114年4月24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88號函，將專案報告檢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會議決議，准予動支，該院已於114年6月11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51號函知本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人權業務第三分支計畫規劃辦理各項人權推廣活動，其一般事務費之編列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編列。 2. 本院114年度「一般事務費」預算中，因大部分分支計畫項下所有預算均遭減列刪除，爰僅剩「財產申報業務」計畫項下4,864千元得以凍結。唯財產申報業務計畫項下之一般事務費已依預算法第37條詳實分類。
(十八)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編列預算1,096萬6千元。</p> <p>監察院首長、副首長及委員為考察與調查案件有關之制度、工作設施、運作經驗與策略，蒐集相關參考資料及駐外單位巡察，加強國際交流合作，故編列1,096萬6千元之預算。</p> <p>惟查監察院第六屆監察委員，109年8月至113年11月提出調查報告僅1,090案，成立彈劾案僅94案，監察院被譏諷為失去牙齒的老虎，面對執政黨壓力即退縮、無法落實職權加速官箴敗壞，職權未有效行使，出國考察以加大對政府監督層面實無理由。</p> <p>又見監察院2023年赴加拿大之出國報告，心得建議僅有一頁，未見其考察實益，返國亦未落實於本國制度面或實際體現於監察權之有效行使。</p>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為求妥適編列預算、免於無故耗費公帑，派員出國淪為觀光旅遊團並由全民買單，爰減列該項預算1,096萬6千元。	
(十九)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1目「一般行政」編列預算8億9,046萬4千元。 有鑑於社會普遍認為監察院已喪失功能，淪為執政黨酬庸、供政治人物養老之機關，有違人民對於政府機關之期待，更嚴重傷害人民對於政府信賴；為有效撙節預算，避免無用機關持續浪費人民之稅金，爰減列該項預算9,037萬6千元。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二十)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2目「議事業務」編列預算1,856萬2千元。 有鑑於監察院早已失去人民信賴，多數國人更認為監察院應廢除，在成效不彰、民意多數不支持情況下，不應繼續浪費民脂民膏，爰減列該項預算1,856萬2千元。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二十一)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3目「調查巡察業務」項下「業務費」編列預算1,836萬6千元，經查，該項業務應加強受理人民陳訴案件之處理，有效紓解民怨；增進調查績效，查察違法失職情事，然監察院的執行情形已使民怨四起，當官僚接受性招待，監察院卻選擇放任官箴敗壞，不履行彈劾職責，顯見監察院已無法徹查違法失職情事，監察行政作為失能，爰減列該項預算1,836萬5千元。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二十二)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5目「國家人權業務」編列預算1億1,825萬6千元。 有鑑於監察院長陳菊2023年10月率團「赴加拿大訪查原住民族人權議題」出國報告共55頁，心得建議只有1頁，如此表現，無法令人民了解監察院設立國家人權委員會之實際意義，對於國家人權保障絲毫不見具體功效，經常淪為大拜拜式的會議、觀光式的訪查，在國家財政有限之情況下，不應恣意浪費，爰減列該項預算8,500萬元。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二十三)	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5目「國家人權業務」項下「教育、推廣與交流」辦理人權教材開發、編譯、製作及人權教育推廣活動等所需經費編列預算1,097萬6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000千元)。 查自2020年8月1日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成立迄今，每年編列上千萬元用於人權教材開發、編譯、製作及人權教育推廣活動，如112年編列12,369千元，113年編列費11,619千元，惟開發、編譯、製作人權教材之成果，教材推廣計畫等相關說明皆欠缺，爰該項預算減列500萬元並凍結50%，俟監察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	1. 聯合國於2005年通過世界人權教育方案，以每5年為一個階段，第一階段以中小學系統為主，第二階段以高等教育人權教育及公務人員、執法人員與軍事人員為主，第三階段納入媒體專業人員與新聞記者，第四階段著重青年族群(15-24歲)參與各階段的工作，第五階段以不利處境群體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或個人為主。</p> <p>2. 國家人權委員會依據聯合國《世界人權教育方案》各階段行動計畫，持續於教育部門、公務部門、校園及社區等場域推動人權教育：</p> <p>(1) 公務人員：自110年起，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合作，提供人權議題與人權發展案例。</p> <p>(2) 教育人員：113年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發通用性人權教育課程，計14門核心課程、14門網路課程、3個系列Podcast節目、及2類參訪行程。</p> <p>(3) 執法人員：與內政部合作研編警察人員人權培訓教材。</p> <p>(4) 青少年：完成「島嶼上的兒權進行式」、「世界人權宣言-青少年版」等書籍。</p> <p>(5) 社會大眾：完成「世界人權宣言插畫本」、辦理人權教育多媒體素材設計競賽。</p>
(二十四)	<p>114年度監察院預算案於第6目「一般建築及設備」第1節「營建工程」項下「營建工程」中「設備及投資」之「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編列預算1,699萬元。</p> <p>察監院本年度例行維護國定古蹟區域之工程費達1,100萬元，惟去年度同用途別之預算僅300萬元，又監院今年度並無經主管機關核可後之重大修繕之計畫，故實難認有大幅增列日常養護費用之必要。</p> <p>監察院雖為國家古蹟，建物興建年代已久，有定期維護及清潔之必要，惟仍須恪遵節約原則，以免浪費公帑。</p> <p>爰凍結該項預算550萬元，俟監察院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院業於114年4月24日以院台會字第1141330088號函，將專案報告檢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會議決議，准予動支，該院已於114年6月11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51號函知本院在案，報告內容略以：</p> <p>1. 本院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分年編列古蹟維護相關經費，善盡古蹟管理維護。</p> <p>2. 114年古蹟區工程主要為：辦理2樓地坪修復工程，恢復古蹟建築廊道風貌；汰換古蹟區西翼老舊耗電空調並更新電力線路，維護</p>

監察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古蹟設備使用安全。
(二十五)	<p>114年度院預算案於第6目「一般建築及設備」第3節「其他設備」編列預算2,350萬1千元，包含1.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3,350千元，擴充應用系統API（介接T-Road）及伺服器虛擬化平臺軟硬體設備、2.辦理本院全球資訊網及員工入口網無障礙環境改善案1,400千元、3.汰換本院已屆年限且效能不佳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暨週邊設備3,869千元、4.汰換效能不佳網路、伺服器暨儲存設備等計畫11,650千元。</p> <p>有鑑於監察院國家預算應撙節，除全球資訊網無障礙改善外之其他設備汰換並無實際意義，爰減列該項預算2,150萬1千元。</p>	遵照辦理，已刪減相關預算編列114年度法定預算。
貳	<p>總決算部分(參作業手冊)</p> <p>無決議事項。</p>	

主辦會計人員：陳雅惠

主任陳雅惠

機關長官：李鴻鈞

代理院長李鴻鈞